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wissray Global Healthcare Holding Limited
簡式公開說明書
(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來源：現金增資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股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5,000仟股。

(四)金額：現金增資新台幣150,000仟元整。

(五)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52元溢價發行。

2. 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0%計1,500仟股由員工認購外，其餘由原股東按持有股份比率，每一仟股有償認購112.5股，逾期不認購者，喪失其權利；原有股東持有股份按比例不足分認一新股者，得合併共同認購或歸併一人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有股東、員工認購不足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第 36~45 頁。

四、本公司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會計師、律師等費用)約新台幣 130 仟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6 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網址：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二)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www.swissray.com/>。

九、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

編製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	0.01%
現金增資	1,199,900,000	99.99%
合 計	1,200,0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 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 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 索取方式：親臨本公司索取或洽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2181-1911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曾惠瑾會計師、梁嬋女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http://www.pwc.com/tw>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02)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李典忠

職 稱：環瑞醫投資控股(股)公司執行長

電 話：02-87922699

電子郵件

信 箱：ir@swissray.com

姓 名：李典穎

職 稱：集團子公司瑞亞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電 話：02-87922699

電 子 郵

件信箱：ir@swissray.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swissray.com/>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簡式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200,000 仟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 89 號 7 樓			電話：(02) 8792-2699			
設立日期：102 年 1 月 7 日				公司網址：http://www.swissray.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2 年 10 月 4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李祖德 執行長：李典忠				發言人：李典忠 代理發言人：李典穎 職 稱：集團執行長 職 稱：集團子公司董事長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181-1911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2 年 11 月 18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2 年 11 月 18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0.23% (103 年 3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5.24% (103 年 3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3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 事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人代表：李祖德			1.53%	獨立董事	林義夫			—
董 事	Meditron Group Limited 法人代表：李沛霖			20.39%	獨立董事	陳貴端			—
董 事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法人代表：李典穎			20.00%	獨立董事	李宏謨			—
董 事	Scottlink Limited 法人代表：李典忠			1.81%	監察人	Mcfees Group Inc. 法人代表：莊永順			4.41%
董 事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路孔明			6.5%	監察人	ALCA International Inc. 法人代表：張珩			0.83%
董事	梁雲			—	監察人	法人代表：洪偉仁			—
工廠地址：Turbistrasse 25-27, CH-6280, Hochdorf, Switzerland						電話：+41419141296			
主要產品：數位 X 光診斷醫療設備				市場結構(註)：102 年度內銷 1.75% 外銷 98.25%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8 頁		
風 險 事 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內頁之說明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 頁		
去(102)年度(註)				營業收入：453,736 仟元 稅前純益：(370,146)仟元			每股盈餘：(3.97)元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36~45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3 年 4 月 30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註：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自 102 年 3 月發行新股取得 SMTHAG 100%股權，惟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且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相關法律程序，為使比較基礎一致，101 年及 102 年度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 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關係企業圖.....	7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8
四、資本及股份.....	15
(一)股本形成經過.....	15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5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6
(四)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7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18
(一)業務內容.....	1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8
二、轉投資事業.....	33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33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 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 況之影響.....	33
三、重要契約.....	33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資金運用計劃應記載事項.....	36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5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5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6
(一)財務分析.....	46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50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 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請之財務報告.....	50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50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51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51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51
(一)財務狀況	51
(二)財務績效	51
(三)現金流量	5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3
(六)其他重要事項	53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4
(一)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54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5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5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54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54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5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54
八、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54

附件一：101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02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附件三：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附件四：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 址：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 89 號 7 樓
電 話：(02)8792-2699

工廠 地 址：Turbistrasse 25-27, CH-6280, Hochdorf, Switzerland
電 話：+41419141296

集團 由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或「環瑞醫投控」)轉投資旗下 4 家子公司(包含 SMTH AG、Swissray Medical AG、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及瑞亞生醫(股)公司)，統稱環瑞醫集團(簡稱「本集團」或「Swissray 集團」)，從事數位 X 光診斷影像設備之研發、生產、製造與全球客戶之安裝、維修、升級等相關服務。集團架構請詳三、公司組織(一)關係企業圖。

(三) 公司沿革：

- 民國 77 年 09 月 Swissray Medical AG(簡稱 SRM)設立於瑞士霍賀朵夫(Hochdorf, Switzerland)，主要係從事 X 光機相關代工等服務。
- 民國 82 年 12 月 Swissray 獲瑞士工商總會頒發創新獎 - Swissray 因其所開發先進的 SwissVision® 影像後處理系統而獲獎
- 民國 86 年 04 月 Swissray 製造之數位 X 光機為全球第一部通過 FDA 許可之直接式數位 X 光機。
- 民國 88 年 12 月
1. Swissray 獲頒德勤科技快速成長獎 - Swissray 被德勤會計公司評為紐約地區成長最快速的 50 家科技公司之一而獲頒此獎
 2. Swissray 獲英國醫療協會頒發市場表現優良獎 - Swissray 參加 RSNA 展會被評為市場綜合表現最佳參展單位
 3. Swissray 獲貿易展覽協會頒發最佳主題獎 - 1999 年北美放射年會上，在所有北美區獨立展臺中，Swissray 因其出色醒目的參展標題“人類的一小步”而獲頒此獎
- 民國 89 年 12 月 Swissray 獲頒德勤科技快速成長獎 - Swissray 再度被德勤會計公司評為紐約地區成長最快速的 50 家科技公司之一而獲頒此獎
- 民國 90 年 12 月
1. Swissray 獲瑞士亞伯特克仕蘭基金會頒發最佳推廣獎-Swissray 因推廣可持續性環保理念而獲獎
 2. Swissray 獲頒德勤科技快速成長獎 - Swissray 三度被德勤會計公司評為紐約地區成長最快速的 50 家科技公司之一而連續第三年獲頒此獎
 3. Swissray 獲英國醫療協會頒發高瞻遠矚獎 - Swissray 因在企業對企業的市場交流上表現出色而獲獎

民國 91 年 05 月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簡稱 SRI)設立於美國。
民國 91 年 11 月	1. Swissray 獲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諮詢機構頒發在市場滲透方面有優異表現的市場工程獎 - Swissray 因在數位化 X 線設備市場擁有絕對優勢的 47.7%市場佔有率而獲頒此獎 2. Swissray 獲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諮詢機構頒發年度最佳利基企業獎 - 該機構對 Swissray 始終專注於醫療影像市場中某一領域，作出長期的承諾與投入，成功地開發出一系列優良產品，展現其超群的技術並採用健全的市場策略等種種優異表現表示高度認可
民國 93 年 11 月	Swissray 獲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諮詢機構頒發最佳產品價值獎 - 該機構對 Swissray 的 ddRModulaire 產品之卓越設計與高性價比給予肯定
民國 97 年 11 月	Swissray 獲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諮詢機構頒發年度產品創新獎 - 這是為了表揚 Swissray 新開發的高質平價數位化影像系統 ddRCompact 所頒發的獎項
民國 98 年 09 月	SMTH AG 設立於瑞士。
民國 98 年 09 月	SMTH AG 取得 SRM 及 SRI 100%之股權。
民國 100 年 03 月	承業生醫（4164）董事長李沛霖個人與台北醫學大學董事長李祖德，結合其他股東出資，投資取得 SMTH AG 及旗下 SRM 及 SRI 之控制權。
民國 100 年 11 月	Swissray 與台灣工業研究院共同推動成立數位 X 光產業聯盟，為台灣數位 X 光產業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民國 100 年 12 月	瑞亞生醫(股)公司(Swissray Asia Ltd.，簡稱 SRA) 正式於台灣台北設立登記。
民國 101 年 11 月	Swissray 獲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諮詢機構頒發最佳實踐獎 - 該機構對 Swissray 執著於客戶至上的信念和表現給予嘉勉
民國 101 年 02 月	旗下 SRM 與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公司之子公司久和醫療儀器(股)公司簽訂放射影像醫學設備大中華區獨家銷售代理合約
民國 101 年 09 月	與國立陽明大學共同舉辦醫學影像訓練課程
民國 101 年 11 月	與工業研究院就共同開發 X 光影像相關技術，研發適合東方女性乳癌及嬰幼兒的 X 光篩檢系統簽署合作意向書
民國 102 年 01 月	環瑞醫投控(Swissray Global Healthcare Holding Ltd.)成立。
民國 102 年 03 月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9,990 仟股，募集金額為 799,900 仟元，與 SMTH AG 進行股權組織架構重組後，環瑞醫投控成為 SMTH AG 100%持股之母公司，實收資本額增為 800,000 仟元。

- 民國 102 年 03 月 辦理第二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溢價新台幣 23 元發行，募集金額為 23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900,000 仟元。
- 民國 102 年 04 月 旗下 SRA 與工研院以及核研所簽署合作備忘錄(MOU)。
- 民國 102 年 05 月 調整集團組織架構，SRA 由 SMTH AG 100%持有調整為環瑞醫投控直接 100%持有。
- 民國 102 年 08 月 辦理第三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 仟股，每股溢價新台幣 45 元發行，募集金額為 1,3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1,200,000 仟元。
- 民國 102 年 10 月 本公司補辦公開發行。
- 民國 102 年 11 月 本公司登錄興櫃。
本集團向 Coopersurgical Inc.購買 Norland 骨質檢測儀器部門。
- 民國 103 年 03 月 集團子公司瑞亞生醫(股)公司業經經濟部審查通過，鼓勵國外企業在台設立研發中心計畫「Swissray 數位 X 光研發中心計畫」。

二、風險事項

(一) 風險因素

-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擬制性)	102 年度(擬制性)
利息收支淨額	(8,986)	(4,463)
營業收入淨額	475,767	453,736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89)	(0.98)

註：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自 102 年 3 月發行新股取得 SMTH AG 100%股權，惟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且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相關法律程序，為使比較基礎一致，101 年及 102 年度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利息費用的產生主係因營運週轉之資金借貸及不動產貸款之銀行借款，101~102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分別為新台幣(8,986)仟元及(4,463)仟元，分別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1.89)%及(0.98)%，比例相對較小，且利息收支淨額及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逐年呈下降趨勢，故利率變動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另為避免利率波動對本集團資金成本之影響，本集團已隨時注意利率動向，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擬制性)	102 年度(擬制性)
兌換(損)益	(12,908)	2,083
營業收入淨額	475,767	453,736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2.71)	0.46

註：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自 102 年 3 月發行新股取得 SMTH AG 100% 股權，惟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且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相關法律程序，為使比較基礎一致，101 年及 102 年度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

由於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主要係以瑞士法郎、美元及新台幣為計價單位，故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獲利有部分影響，101~102 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2,908) 仟元及 2,083 仟元，分別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2.71)% 及 0.46%。惟本集團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且本集團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集團之財務人員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若有匯率變動劇烈需求時，會衡量匯率無風險的避險工具，進行單純避險操作，並隨時針對外幣部位與匯率等風險進行追蹤，以降低匯率影響。

(3) 通貨膨脹影響

近年來受全球相關資源與物資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集團產品並非民生基本消費用品，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本集團隨時密切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針對存貨進貨時點詳細規劃，並與供應商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本集團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事業，且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
- (2) 本集團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相關作業皆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後謹慎執行。此外，本集團並無從事投機性之外匯操作，另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將依本集團制定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及考量財務業務需要辦理；而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僅限集團內，且皆依據上述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劃

- ① 利用 Swissray 品牌知名度與全球通路建立產品行銷國際市場，讓台灣的創新科技，臨床醫學，應用研究與工業設計等在全世界舞台能一展優勢。
- ② 利用 Swissray 的技術及認證能力接軌台灣產官學研，提升台灣研究發展規模與高度。

- ③利用 Swissray 的產品量產與開發需求帶動台灣產業光機電熱軟硬體實力，發展附加價值更高的醫療產業，包括關鍵性零組件與影像處理聚落等供應鍊
- ④利用 Swissray 的醫療產業經驗導引台灣發展符合全球市場應用的技術產品，法規認證與態度思維，並協助委託研究機構建立快速臨床診斷機制，讓台灣民眾享有更高的醫療品質。
- ⑤利用 Swissray 優質卓越的研發環境，引進海內外頂尖人才，推動學術成果商品化與創新科技商業化，並培育先進技術與專業醫療在地菁英。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102 年度本集團實際發生之研究發展費用為新台幣 127,363 仟元，占集團整體營業收入比例 28.07%，預計 103 年度將投入約新台幣 154,070 仟元，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隨時調整之，以強化研發新品產出，此外，透過研發費用及研發人才的投入，持續提升本集團技術實力及產業競爭力。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集團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本集團管理階層亦將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並諮詢相關專家人士的意見，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及時採取適當因應策略。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主要從事數位 X 光診斷影像設備之研發、生產、製造與全球客戶之安裝、維修、升級等相關服務，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有助於本集團加強供應鏈關係，提供新產品滿足客戶的需求。本集團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採行穩健之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秉持誠信的經營原則及穩健踏實的精神，並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品質與效率，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遵守國內外當地相關法令之規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本集團將不斷引進更多優秀人才，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與股東及社會大眾，善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明確具體併購本集團外其他公司計畫，故不適用。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前，並無擴廠計劃，故不適用。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客戶及進貨對象分散，客戶及供貨廠商遍及國內外，故無進貨或銷貨

集中之問題。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為強化董監結構，於 102 年 11 月 18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並於該次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以強化公司治理、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及符合法令規定，惟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之情事。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於為強化董監結構，於 102 年 11 月 18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並於該次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以強化公司治理、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及符合法令規定，惟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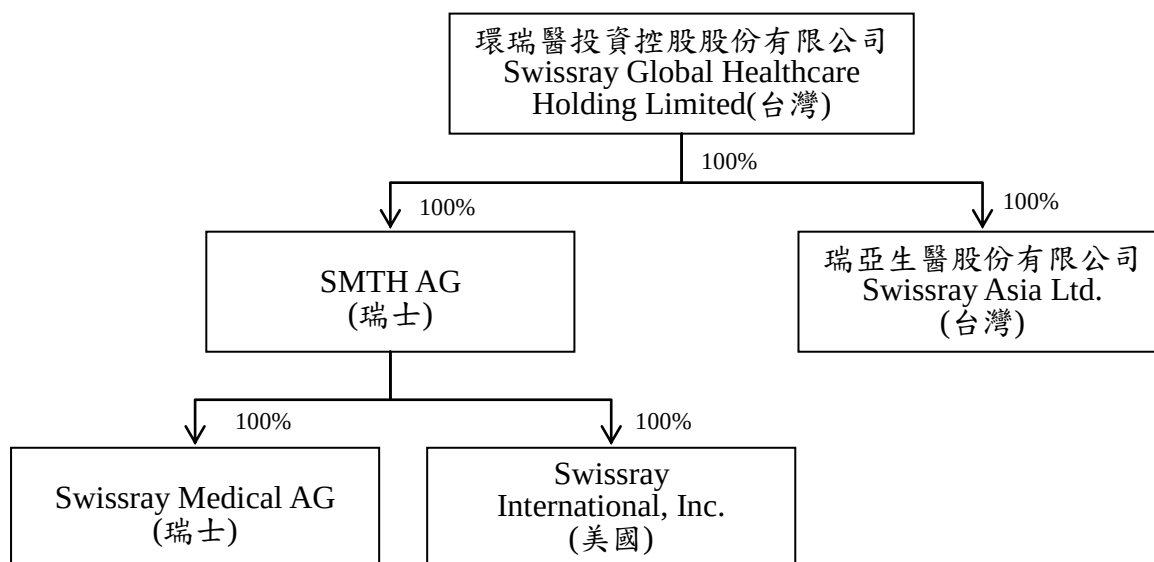
-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 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圖

102年12月31日



2. 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與實際投資金額

10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比例	股份	投資金額	比例	股份	投資金額
SMTH AG	子公司	100%	36,670	—(註)	—	—	—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SRA)	子公司	100%	20,000,000	—(註)	—	—	—
Swissray Medical AG (SRM)	SMTH AG 之子公司	100%	18,000	756,422	—	—	—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SRI)	SMTH AG 之子公司	100%	2,545	671,692	—	—	—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發行股本計\$799,900 取得 SMTH AG，惟因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而以重組基準日子公司之帳面淨值認列為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扣除將重組各子公司原累積換算調整數按原金額\$5,781 轉列，及與重組各子公司股權淨值差額借記「待彌補虧損」項下計\$792,307 後，認列金額為\$13,374。

(二)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3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	102.08.22	102.11.18	3 年	1,839,745	1.53%	1,839,745	1.53%	—	—	—	—	—	—	—	—	—
	法人代表： 李祖德	101.12.17	102.11.18	3 年	—	—	—	—	—	—	1,839,745 (註 1)	1.53%	台北醫學大學牙醫學系 北京星巴克咖啡董事長 山東科興生物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鼎亞太創投公司中國區總經理 香港中安基金管理公司總經理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台北醫學大學董事長 漢鼎醫電生技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上海泰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和鑫生技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董事 生化科技教育基金會董事 SMITH AG 董事長 Swissray Medical AG 董事長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瑞亞生醫(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	—	—
董事	Meditron Group Limited	102.08.22	102.11.18	3 年	25,964,754	21.64%	24,464,754	20.39%	—	—	—	—	—	—	—	—	—
	法人代表： 李沛霖	101.12.17	102.11.18	3 年	109,000	0.09%	194,000	0.16%	4,050,000	3.38%	24,464,754 (註 2)	20.39%	中臺醫專放射技術科 MBA, Pacific Western University 台大醫院放射師 日本島津株式會社業務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久和醫療儀器(股)公司董事長 九和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霖(股)公司董事長 和新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新和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新霖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醫世紀健康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東霖儀器(股)公司董事長 九和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廣州市久和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長 CHC Healthcare (HK) Ltd. 董事長 CHC Healthcare (BVI) Ltd. 董事長 CHC Healthcare Group 董事長 Princeton Healthcare Limited 董事長	董事	李典穎	父子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Mediton Group Limited 董事長 欣美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和盛(股)公司董事 建霖醫療器材(股)公司董事 立達豐(股)公司董事 SMTH AG 董事 Swissray Medical AG 董事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董事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102.08.22	102.11.18	3 年	23,997,000	26.66%	23,997,000	20.00%	—	—	—	—	—	—	—	—	—	—
	法人代表： 李典穎	101.12.17	102.11.18	3 年	1,000	—	1,000	—	—	—	23,997,000 (註 3)	20.00%	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 醫師國考及格 馬偕醫院內科住院醫師 馬偕醫院一般內科及感染科總醫師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久和醫療儀器(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多模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九和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日亞美生醫(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華霖(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和新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新和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新霖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醫世紀健康管理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東霖儀器(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九和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CHC Healthcare Group 董事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董事長 SMTH AG 董事 Swissray Medical AG 董事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長 欣美生醫(股)公司董事 瑞亞生醫(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董事	李沛霖	父子	
董事	Scottlink Limited	102.08.22	102.11.18	3 年	2,168,759	1.81%	2,168,759	1.81%	—	—	—	—	—	—	—	—	—	—
	法人代表： 李典忠	102.07.10	102.11.18	3 年	—	—	—	—	—	—	2,168,759 (註 4)	1.81%	Perkin Elmer (Taiwan)總經理 Red Stone Rocket Research & Development Arsenal (AMCOM) Electronic Computer Engineer, Univ. of Alabama 學士 和鑫生技開發(股)公司 CEO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公司執行長 SMTH AG 董事 Swissray Medical AG 董事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瑞亞生醫(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博精儀器(股)公司董事長	—	—	—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Scottlink Limited 董事長 和鑫生技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嘉原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11.18	102.11.18	3 年	7,800,000	6.50%	7,800,000	6.50%	—	—	—	—	—	—			
	法人代表： 路孔明	102.11.18	102.11.18	3 年	—	—	—	—	—	—	—	—	中興大學經濟系畢業 泉盛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合一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天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中天(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薩摩亞 Microbio Pharmaceutical Co.,Ltd 董事長 鑽石生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鑽石資本管理(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天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醣基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棉花田生機園地(股)公司董事長 廣博實業(股)公司董事 中天(澳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梁雲	102.11.18	102.11.18	3 年	—	—	—	—	—	—	—	—	台北醫學大學醫學系畢業 美國喬治城大學輻射生物碩士 林口長庚醫院放射腫瘤科主治醫師 高雄長庚醫院放射腫瘤科主任	阮綜合醫副院長 阮綜合醫院放射腫瘤科主任 恩斯特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林義夫	102.11.18	102.11.18	3 年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統計系畢業 中華民國駐世界貿易組織代表團常任代表暨大使 行政院務委員 經濟部次長 經濟部長	南亞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醣基生醫(股)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陳貴端	102.11.18	102.11.18	3 年	—	—	—	—	—	—	—	—	中國政法大學研究生院經濟法博士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逢甲大學會計系主任及公司治理研究中心主任 中興大學會計研究所兼任教授 中國醫藥大學醫管所兼任教授 立法院立法諮詢中心預算組簡任立法助理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常務理事	上緯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政翔精密(股)公司監察人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逢甲大學會計系及研究所兼任教授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李宏謨	102.11.18	102.11.18	3 年	—	—	—	—	—	—	—	—	美國田納西大學生化所博士 台北醫學院藥學系學士 台北醫學大學細胞及分子生物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台北醫學大學生物醫學技術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台北醫學大學教務長 台北醫學院醫技系副教授兼醫技系系主任 台北醫學院附設醫院實驗診斷科主任 美國聖猶大兒童研究醫院博士後副研究員 沙烏地阿拉伯法德國王醫院醫檢師、技術主任 三軍總醫院檢驗科生化室醫檢師	中臺科技大學教授兼校長			
監察人	Mcfees Group Inc.	102.08.22	102.11.18	3 年	5,295,338	4.41%	5,295,338	4.41%	—	—	—	—	—	—	—	—	—
	法人代表：莊永順	101.12.17	102.11.18	3 年	—	—	—	—	666,666	0.56%	5,295,338 (註 5)	4.41%	台灣大學 EMBA 美國杜蘭大學 MBA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經理、副總、總經理 惠普科技台灣分公司主任工程師	SMTH AG 董事 Swissray Medical AG 董事 研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研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醫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亞元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百達無線(股)公司董事 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 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研揚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晶達光電(股)公司董事 研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泰詠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慧友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鈞寶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 立弘生化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光陽光電(股)公司董事 牧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同亨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董事	—	—	—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董事 AAEON DEVELOPMENT INCORPORATED 董事 AAEON TECHNOLOGY CO., LTD.董事 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V.董事 ATECH Technology (SAMOA) Ltd.法人董事 代表人			
監察人	ALCA International Inc.	102.08.22	102.11.18	3 年	1,000,000	0.83%	1,000,000	0.83%	—	—	—	—	—	—	—	—	—
	法人代表：張珩	102.07.10	102.11.18	3 年	—	—	—	—	—	—	1,000,000 (註 6)	0.83%	臺灣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 新光醫院副院長 臺北市衛生局局長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院長	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新光醫院急診醫學科主治醫師 臺北醫學大學公共衛生暨營養學院傷害防治學研究所教授	—	—	—
監察人	洪偉仁	102.11.18	102.11.18	3 年	—	—	—	—	—	—	—	—	台大醫學院免疫研究所碩士 聯太創投投資經理 台灣工銀管顧公司協理 慈愛綜合醫院院長室高專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執行長室特助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董事 瑞亞生醫(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漢鼎醫電生技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上海泰福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監事 西安泰福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馬雅資訊(股)公司董事 泰福生技(股)公司代理總經理	—	—	—

註 1：因李祖德董事長對 H&Q Asia Pacific Co., Ltd.(為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之主要股東)持股超過 50%，故將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對本公司之持股列為李祖德董事長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註 2：因李沛霖董事對 Meditron Group Limited 持股超過 50%，故將 Meditron Group Limited 對本公司之持股列為李沛霖董事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註 3：因李典穎董事對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持股超過 50%，故將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對本公司之持股列為李典穎董事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註 4：因李典忠董事對 Scottlink Limited 持股超過 50%，故將 Scottlink Limited 對本公司之持股列為李典忠董事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註 5：因莊永順監察人對 Mcfees Group Inc.持股超過 50%，故將 Mcfees Group Inc.對本公司之持股列為莊永順監察人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註 6：因張珩監察人對 ALCA International Inc.持股超過 50%，故將 ALCA International Inc.對本公司之持股列為張珩監察人以他人名義持有之股份。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	LTD DERMEI Int.Co.,Ltd. (41.18%)、H&Q Asia Pacific Co., Ltd.(58.82%)
Meditron Group Limited	李沛霖(100%)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李典穎(100%)
Scottlink Limited	李典忠(60%)、李祖德(10%)、洪偉仁(10%)、羅頌淳(20%)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泉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6.25%)、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00%)、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50%)、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75%)、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50%)、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50%)、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00%)、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50%)
Mcfees Group Inc.	莊永順 (60%)、李莊淑花(40%)
ALCA International Inc.	張珩(1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 年 3 月 31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LTD DERMEI Int.Co.,Ltd.	H&Q Asia Pacific Co., Ltd. (80%)、陳怡君(20%)
H&Q Asia Pacific Co., Ltd.	李祖德(100%)
泉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5.84%)、國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20%)、嘉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07%)、徐盛育(5.00%)、鄭銓泰(5.00%)、李志宏(4.33%)、張坤隆(4.33%)、陳守仁(4.33%)、合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2.62%)、張文仁(1.43%)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63.53%)、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9.93%)、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54%)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09%)、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7.49%)、合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5.92%)、恒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68%)、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6%)、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3%)、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47%)、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46%)、蔡明忠(1.22%)、蔡明興(1.22%)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5.10%)、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4.90%)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00%)、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33.00%)、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19%)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91.67%)、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8.33%)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4. 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3 年 3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人代表：李祖德	—	✓	✓	✓	—	—	—	✓	✓	—	✓	✓	✓	—	無
Meditron Group Limited 法人代表：李沛霖	—	✓	✓	✓	—	—	—	—	—	—	✓	—	✓	—	無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法人代表：李典穎	—	✓	✓	—	—	—	—	—	—	—	✓	—	✓	—	無
Scottlink Limited 法人代表：李典忠	—	—	✓	—	—	—	—	✓	✓	✓	✓	✓	✓	—	無
鑽石生技 法人代表：路孔明	—	—	✓	✓	✓	✓	✓	✓	—	✓	✓	✓	✓	—	無
梁雲	—	✓	✓	✓	✓	✓	✓	✓	✓	✓	✓	✓	✓	✓	無
林義夫	—	—	✓	✓	✓	✓	✓	✓	✓	✓	✓	✓	✓	✓	1
陳貴端	✓	✓	✓	✓	✓	✓	✓	✓	✓	✓	✓	✓	✓	✓	1
李宏謨	✓	✓	✓	✓	✓	✓	✓	✓	✓	✓	✓	✓	✓	✓	無
Mcfees Group Inc. 法人代表：莊永順	✓	—	✓	✓	—	—	—	✓	—	✓	✓	✓	✓	—	2
ALCA International Inc. 法人代表：張珩	✓	✓	✓	✓	✓	✓	✓	✓	✓	✓	✓	✓	✓	—	無
洪偉仁	—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四、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形成經過

1. 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1	10	150,000	1,500,000	10	100	設立股本	無	註 1
102.4	10	150,000	1,500,000	80,000	8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102.4	23	150,000	1,500,000	90,000	9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102.9	45	200,000	2,000,000	120,000	1,2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4

註 1：102 年 1 月 7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280004910 號函核准。

註 2：102 年 4 月 2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59660 號函核准。

註 3：102 年 4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64190 號函核准

註 4：102 年 9 月 9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84560 號函核准。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不適用。

(二)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2 年 11 月 18 日；單位：仟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Meditron Group Limited		25,964,754	21.64%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23,997,000	20.00%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	6.50%
Entropy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6,759,155	5.63%
Mcfees Group Inc.		5,295,338	4.41%
陳素琴		4,050,000	3.38%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	3.17%
Frontier Development Ltd.		2,294,745	1.91%
Scottlink Limited		2,168,759	1.81%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		1,839,745	1.53%

2.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1) 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 年度第一次		102 年度第二次		102 年度第三次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李祖德	—	2,039,745	254,968	—	613,248	—
董事	Meditron Group Limited 代表人：李沛霖	—	25,964,754	3,245,594	—	8,654,939	—
董事	Butterfield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代表人：李典穎	—	23,997,000	2,999,625	—	7,999,000	—
董事	Scottlink Limited 代表人：李典忠	—	1,927,759	240,970	241,000	722,919	—
董事	洪偉仁	—	—	—	—	—	—
監察人	Mcfes Group Inc. 代表人：莊永順	—	5,295,338	661,917	—	1,765,112	—
監察人	ALCA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張珩	—	—	—	1,000,000	33,333	—

註 1：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核准，當時成立股本 100 仟元，僅李沛霖、李典穎 2 位股東

註 2：102 年 4 月 2 日第一次現金增資核准，增資 79,990 仟股，原 2 位股東放棄並進行股權架構重組，環瑞醫投控成為 SMTH AG 100%持股之母公司。

註 3：102 年 4 月 10 日第二次現金增資核准，增資 10,000 仟股。

註 4：102 年 9 月 9 日第三次現金增資核准，增資 30,000 仟股，原董監事全數放棄並引進外部股東。

(2) 放棄之現金增資洽關係人認購者：無。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註 1)	102 年度(註 1)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80.12
	最低	未上市/櫃	58.50
	平均	未上市/櫃	64.09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15	10.47
	分配後	1.15	10.4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追溯前)		47,526
	每股盈餘	追溯前	(4.84)
		追溯後	(3.97)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		—

年度		101 年度(註 1)	102 年度(註 1)
項目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
	本利比	未上市/櫃	註 2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註 2

註 1：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自 102 年 3 月發行新股取得 SMTH AG 100% 股權，惟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且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相關法律程序，為使比較基礎一致，101 年及 102 年度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

註 2：本公司未發放現金股利，故不適用。

(四)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依下列比例擬具分派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 員工紅利至高百分之十但不得為零，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監察人酬勞至高百分之五。

(3) 上述分配後剩餘之盈餘，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可分配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此情形。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無此情形。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無此情形。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般投資業。
- ②環瑞醫醫療事業集團：數位 X 光診斷影像設備之研發、生產、製造及全球之銷售、安裝、維修、升級等服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1年度(擬制性)		102年度(擬制性)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醫療設備銷貨收入	118,353	24.88%	110,359	24.32%
勞務收入	357,414	75.12%	343,377	75.68%
合計	475,767	100.00%	453,736	100.00%

註 1：本公司為一般投資控股公司，營業比重 100%來自被投資公司之經營結果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故上述營業比重以集團整體來列示。

註 2：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自 102 年 3 月發行新股取得 SMTH AG 100%股權，惟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且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相關法律程序，為使比較基礎一致，101 年及 102 年度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

(3) 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項目	型號	重要技術說明
1	ddRFormula 高階全自動化 C 臂型 X 光機	1.專利產品無對應之全自動產品 2.採用數位式平板偵測器 3.搭配 APS 全自動定位技術 4.搭配無縫拼接技術
2	ddRElement 手動 C 臂型數位式 X 光機	1.採用數位式平板偵測器 2.為目前體積最小之 C 臂型 X 光機
3	ddRVersa Motion 高階全自動化天井式 X 光機	1.採用有線及無線數位式平板偵測器 2.搭配 FollowMe 同步技術 3.搭配 APS 全自動定位技術 4.搭配無縫拼接技術
4	ddRCruze 高階移動式 X 光機	1.採用無線數位式平板偵測器 2.獨家雙螢幕設計，可監視行進路況並可在病床邊進行診斷 3.融合許多放射專家意見，操作輕巧便利
5	ddRPortable 可搭配數位 X 光機之無線數位平板	目前可以搭配 ddRVersa Motion 全系列商品與 ddRCruze。
6.	骨質密度檢測儀	1.雙能量 X 光骨質密度分析技術 2.低劑量高精密度骨質分析 3.可進一步發展體脂檢測技術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集團依未來市場需求並兼顧集團之高科技研發品牌形象而擬定新產品開發策略。新產品開發將依下列三大主軸進行：

- ①建構完整之數位 X 光系列產品。
- ②切入婦女嬰幼兒等特殊利基市場。
- ③導入高端新技術與新軟體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本集團未來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研發產品計劃分述如下：

項目		研發計劃	應用領域
2 年內開發上市	1	ddRValue 落地式 X-光機系統	針對亞洲優質平價市場開發之平價機種，可搭配造影床檯與立柱進行各項 X 光檢查。
	2	SwissVission II 新整合性電腦平台	整合全系列數位化 X 光機工作平台，提供客戶單一操作環境。
	3	iPad 雲端影像伺服工作站	提供客戶封閉式網路伺服工作站，提供客戶遠端用 iPad 存取影像功能。
	4	CAD 胸腔數位 X 光電腦輔助判讀軟體	協助醫師蒐尋數位 X 光片上可疑癆結之電腦輔助工具。
中期開發計畫：3~5 年內開發上市	1	Low Dose Baby X-Ray 低劑量嬰幼兒專用 X 光機	因應 FDA 對嬰幼兒及兒童游離輻射劑量之最新建議所開發之新型數位 X 光機。
	2	透視 X 光機	二維動態影像攝影系統，提供放射科醫師低劑量動態影像
	3	三維數位式 X 光機	在全自動 ddRFormula 上導入三維影像重建軟體，目前計畫有 Tomosynthesis 及 Cone Beam CT 兩種形式。
長期開發計畫：5 年以上	1	低劑量東方女性乳腺攝影機	針對東方女性緻密性乳房開發之乳腺攝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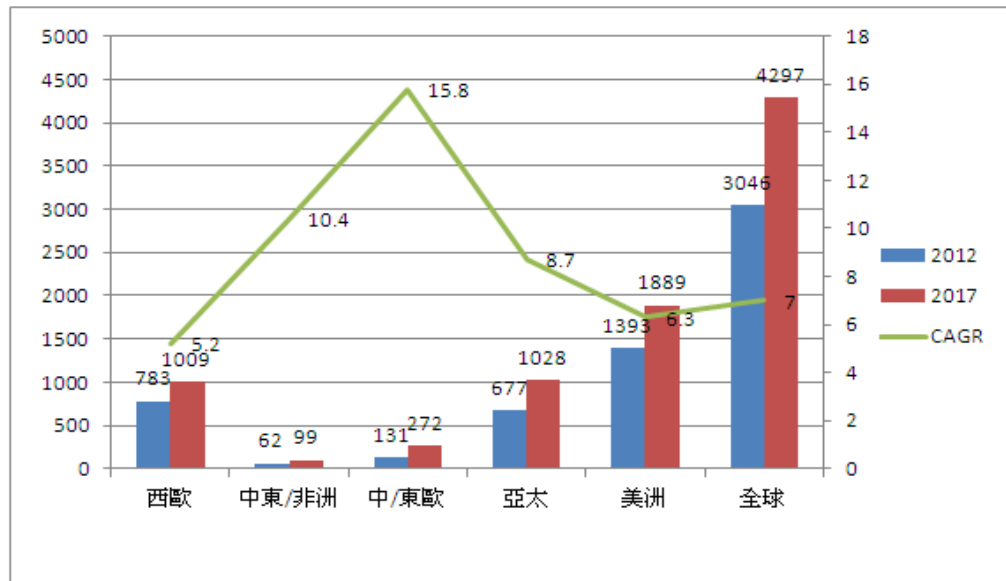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① 全球醫療器材產業現況

近年來，隨著世界人口老化、平均壽命提升、慢性病日益普遍，民眾對長期照護的需求勢必增加，對醫療服務與藥物的需求漸增，在醫療支出增加的趨勢下，醫療器材產業亦蓬勃發展。根據 BMI Espicom Business Intelligence 的研究數據顯示，2012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3,046 億美元，預估 2015 年將達到 3,684 億美元，2012 年~2015 年之年複合成長率為 6.5%。然而，全球醫療器材市場卻因受到經濟成長連動影響，市場結構出現了較大的變化。

2012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及分布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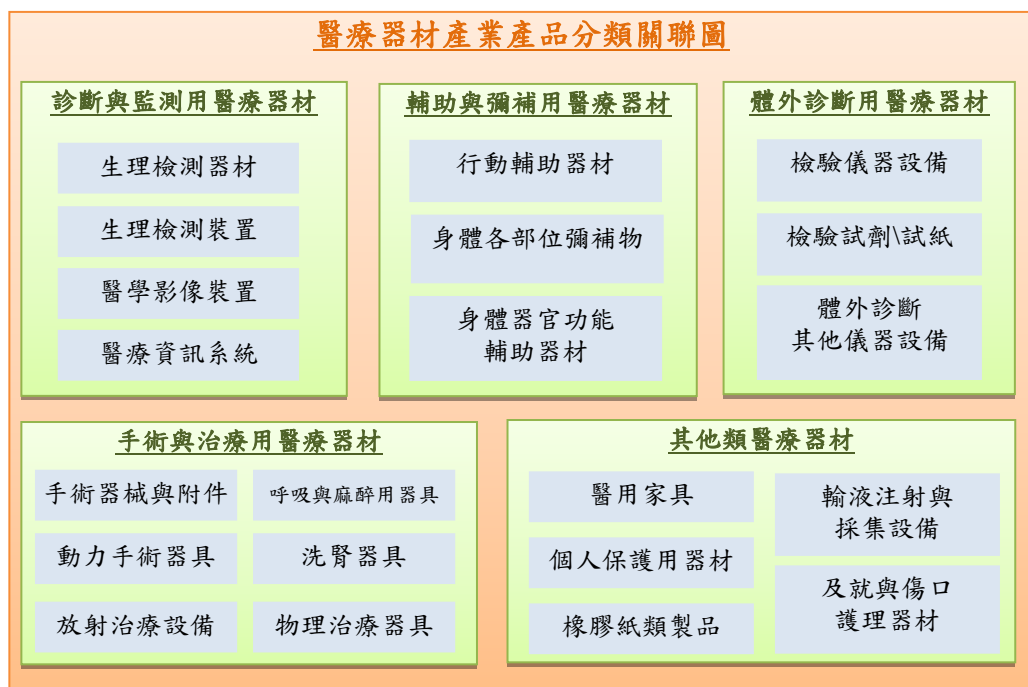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Espicom Business Intelligence (2013)、工研院 IEK(2013.05)

自 2008 年以來，受到金融風暴與歐洲債信危機之連續衝擊下，全球經濟復甦緩慢，歐美醫療器材市場成長率亦呈現衰退，即便受到高齡人口持續增加帶動之醫療需求增加，但受到經濟持續衰退的影響，促使各國更加審慎評估醫療支出的合理性，以及透過緊縮保險給付之策略因應。以數位 X 光機為例，歐美國家因醫療支出緊縮進而尋求經濟實惠機種以供應臨床所需，加以數位 X 光影像技術不斷提升而降低成本及減少醫療開銷，新技術的發展，如數位及無線化的傳輸方式亦使臨床診斷影像透過醫院資訊系統，快速且正確地傳送至醫師診間之電腦螢幕，提供醫師迅速且便利的影像診斷。

此外，新興國家市場的高成長性亦帶動醫療器材的市場需求，中國大陸、印度及越南等新興市場的經濟情況逐漸好轉，政府陸續推動醫療相關改革政策，亦帶動民眾對自我健康之重視，醫院基礎建設之影像診斷器材需求增加，均在全球醫療器材市場的產品結構上顯現，未來醫療器材發展重點將朝向低成本、低耗能、操作性簡易、高精確度、高可靠度的方向發展，預期新興市場包含亞洲與中歐等地區仍為全球醫材市場最受矚目的潛力市場。

②我國醫療器材產業現況

由於醫療器材與設備產品具有「少量多樣」的特性，因此產品分類較為繁複，不易界定功能與用途，係範疇廣泛的特殊產業，按「2013 醫療器材產業年鑑」之分類，將醫療器材分為(1)診斷與監測用醫療器材、(2)手術與治療用醫療器材、(3)輔助與彌補用醫療器材、(4)體外診斷用器材，以及(5)非屬上述器材之其他類醫療器材等五大類。其中，若進一步依產品功能與應用目的可細分如下圖：



資料來源：2013 年醫療器材工業年鑑，國泰證券整理

根據工研院之統計資料顯示，2013 年第一季醫療器材產值估計約新台幣 178 億元，由於第一季屬於傳統淡季，較 2012 年第四季負成長 6.8%，較去年同期相近。屬於輔助與彌補用醫療器材及診斷與監測用醫療器材之產品為我國主要出口品項，兩者將對 2013 年整體醫療器材產值產生正面影響，預估 2013 年產值可望成長 7.1%，將可達新台幣 814 億元。

我國醫療器材各季產值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產值	12Q1	12Q2	12Q3	12Q4	13Q1(e)	Q/Q	Y/Y	13Q2(f)	2011	2012	2013(e)	年成長
診斷與監測	2,588	2,750	2,703	2,471	2,363	(4.4)%	(8.7)%	3,102	10,710	10,512	10,102	(3.9)%
手術與治療	4,169	4,176	4,197	4,216	3,673	(12.9)%	(11.9)%	4,436	15,465	16,758	17,669	5.4%
輔助與彌補	4,205	4,717	4,349	4,080	4,411	8.1%	4.9%	5,026	13,815	17,351	19,398	11.8%
體外診斷	3,136	3,289	4,232	4,072	3,311	(18.7)%	5.6%	3,634	13,187	14,729	16,534	12.3%
其他類	3,937	4,114	4,355	4,293	4,068	(5.2)%	3.3%	4,610	15,023	16,699	17,715	6.1%
合計	18,035	19,046	19,836	19,132	17,826	(6.8)%	(1.2)%	20,808	68,200	76,049	81,418	7.1%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3/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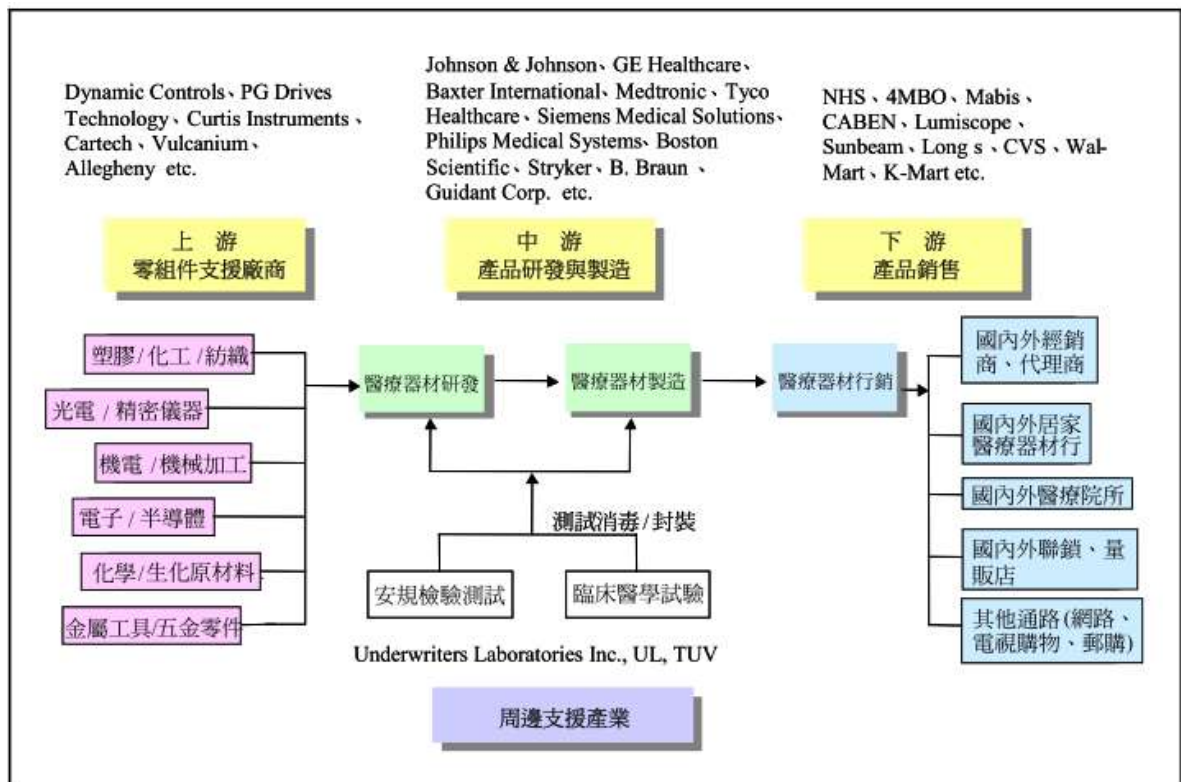
台灣醫療器材產業多為中小型企業，生產中低階醫療器材，包括替跨國業者代工生產，約 90%以製造為主。台灣醫療器材業者多數生產居家器材消費型產品，主要產品包括：電子溫度計、血糖監測器、血壓計及電動輪椅等。至於台灣高階醫療器材，包括影像診斷設備、體外診斷器材及植入式裝置等設備，則多由美國、日本及歐洲進口。由此可見，台灣之產業結構係以居家消費型產品為主，與全球以醫院用品為主之產業結構間有相當大的差異。

隨著高齡少子化趨勢及慢性疾病管理與預防觀點的健康管理需求浮現，台灣對於診斷器材、醫療、保健市場的需求將快速成長，政府正積極發展醫

療器材及設備產業，將台灣電子產業的優勢應用於製造與開發高階醫療器材。近年來，經濟部技術處推廣高階診斷影像醫材，將數位 X 光機、磁共振儀與超音波掃瞄儀等產品列為政府支援重點，並投入資源與鼓勵開發，而工研院亦成立數位 X 光產業聯盟，藉此整合台灣上、中、下游技術能量，建構高階診斷影像技術開發與產業市場資訊交流平台，共同推廣台灣數位 X 光影像設備發展，進而帶國內醫療器材產業醫療與產品創新的發展動能，增加台灣醫療器材產業於國際市場上之競爭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醫療器材之產業結構主要係以產品製造流程來界定(如下圖)，上游為醫療器材之各類材料及零件供應商，如各種電子及半導體，或金屬蓋、支架、檔板、天線彈片、外殼等沖壓零組件，及運用尼龍、聚丙烯及 ABS 塑膠粒、玻纖及防火劑等之複合材料產業；中游係專責產品研發與製造之廠商，涵蓋範圍相當廣泛，若由應用面來區分，可分為應用於高階醫療造影器材(如數位 X 光機、超音波、磁共振、電腦斷層)、醫療檢測與監護器材(如電子血壓計、體溫計、耳溫槍、空氣檢測產品、恆溫產品)、光學醫療器材(如光學鏡片、隱形眼鏡)、醫療耗材(如導管、試片)、醫療器具、人體植入物、衛生用品及跑步機等；下游則為專責產品銷售之代理銷售及通路商，並有週邊支援廠商負責醫療器材產品安全測試與產品臨床試驗等專業工作，其銷售對象包括醫院、診所、藥房。醫療器材銷售對象與產品功能屬性密切相關，高階醫療造影器材以醫院、高階健檢中心或影像中心為主。醫療耗材以醫院、藥房為主要銷售對象，而專業醫療設備則以醫院、診所為主，居家護理用之電子體溫計、電子血壓計等則以藥房為主要銷售通路。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生醫組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醫療器材產品發展以解決問題為重點

受到高齡化趨勢的影響，先進國家之健康照護支出日益增加，造成各國經濟財政的負擔，歐美日各國紛紛尋求提高照護效率與降低醫療支出的解決方案，而新興市場，如中國大陸、印度等國家，係考量城鄉醫療資源之差距，在佈建醫療基礎建設則著重於資源之效率分配性。整體觀之，全球醫療體系正轉型從醫療資源的有效運用觀點，提出創新的解決方案。亦帶動人類面對疾病的態度，由消極治療轉變為積極的防範與監控，而健康照護的消費地點亦將由醫療院所分散到其他，如健診中心或家庭等地，健康照護與資通技術結合，未來將走向電子化、行動化、無所不在化。因此產業發展重點將以改善照護效率、降低醫療成本為目標，朝向解決問題的創新思維方向發展。

②產品創新朝向以病患為醫療照護中心的模式發展

產品創新是創造高獲利空間的基礎，亦為帶動醫材產業成長的重要趨動力之一。近年來，產品創新發展之主要核心思維，紛紛朝以病患為醫療照護中心的模式發展，在晶片製程、奈米技術的發展更臻成熟之後，醫療器材產品越趨微小及可攜。此外，隨著病患自我保健意識提升，以及對於醫療品質的要求，病患更加重視接受醫療服務時的感受，包含友善的就醫環境、低侵的非侵入式檢測技術與微創手術等，皆為醫材產品研發的創新重點方向，為病人或健康人「量身訂做」出一套疾病管理或健康管理的計畫，強調「科技始終來自於人性」將為產品設計的核心價值。

③健康照護搭配資通訊科技的應用仍為發展重點

隨著世界高齡化人口持續增加，各國政府面對龐大的醫療支出也有各自相應的對策，預防醫學與遠距照護產業亦因應而生，健康照護搭配資通訊科技可以降低整體的醫療成本，配合電子健康紀錄系統及醫療衛生訊息資訊化的發展，建置健康紀錄系統將為健康照護產業的發展重點，資通訊產業發展將帶動「無線」與「無限」的商機。

此外，移動醫療為近年醫療器材廠商關注的重點議題，符合行動便利與應用便利之可攜式醫療器材應用產品隨處可見，中國大陸在電子商務十二五規劃中，已納入移動醫療(Mobile Health, mHealth)的推動規劃，期待透過移動技術在使用方便、操作容易與低成本等優勢，來解決因醫療資源缺乏而導致的「看病苦、看病難」的問題。因此，移動醫療將成為未來關注的焦點，以實現降低醫療成本，以及減少掛號排隊與前往醫院的等候時間，且會更有效率的導引使用者更重視自我健康，藉以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而達到降低後續需要治療的機率。

(4)競爭情形

Swissray 係數位 X 光機系統之先驅，擁有全方位之數位 X 光產品線，產品範圍涵蓋 C 臂型、天井式、移動式及落地式等，相對於 Swissray 在數位 X 光機產品線上之完整性，當今國際主流大廠如 GE、Philips 及 Siemens，均無如此完整之產品線。除前述國際大廠外，近年來市場上有許多規模較小，但在 X 光市場中較具競爭力之廠商，如 Fuji Film、Shimadzu、Cannon Medical System、

Toshib、Agfa 等。這些公司多為傳統 X 光機或 CR 製造商轉型而成之數位 X 光機廠商，由於擁有堅實的維修團隊與既有通路及客戶關係，在數位 X 光機市場迅速奪得一定之市占率。除目前之數位 X 機製造商外，新興競爭者如：Carestream 或韓國三星，目前亦積極佈局切入數位 X 光機市場。惟醫療市場所需要之系統穩定度、精密度與完備的後勤維修服務，新興競爭者如何切入市場是一大挑戰。茲將相關競爭產品及技術彙整如下表：

型號	量產時間	取得 FDA 販售許可的國家與時間	技術特點	競爭對手的產品型號
ddRCruze	2013	2013(歐、美) 2014(中) 東南亞地區無相關規定	移動式	Philips, MobileDiagnost wDR
ddRElement	2012	2012 (歐、美) 2013 (中) 東南亞地區無相關規定	C 型臂 全手動	Philips, Essenta DR Compact
ddRFormula	2010	2010 (歐、美) 2012 (中) 東南亞地區無相關規定	C 型臂 全自動	專利產品無對應之全自動產品 GE 類似之半自動產品 Definium 5000
ddRVersa Motion	2013	2013 (歐、美、中) 東南亞地區無相關規定	天井式 全自動	Siemens, Yiso

茲將 Swissray 與其他競爭品牌所擁有之 X 光機機型比較如下表：

Swissray	Toshiba	GE	Philips	Carestream	Shimadzu	Siemens
ddRCruze		*Optima XR220amx *Optima XR200amx *Brivo XR285amx	*Mobile Diagnostv wDR *Practix Convenio practix 300 or 400	*DRX-Revolution *DRX-Mobile Retrofit	*MobileDaRT Evolution *MobileDaRt *MobileArt Evolution *MobileArt Plus *MobileArt Eco	*MOBILETT XP *Mobilett Mira
ddRElement	T.RAD Wireless	*Brivo XR575/XR515 *GE Definium 5000	Essenta			
ddRFormula						
ddRVersa	*RADREXi * T.RAD Plus	*Discovery XR656	UNIQUE	*DRX-Evolution *DRX-Ascend	*RADspeed Safire *RADspeed *RADspeed MC *RADspeed MF	*Ysio *Multix Fusion

由上表可知，Swissray 在全自動 C 臂型數位 X 光機市場仍具有相當之競爭優勢。Swissray 擁有獨家的全自動 C 型臂 X 光機的機型，目前在市場上無其他競爭廠商提供全自動 C 型臂 X 光機，類似產品僅 GE 的半自動 C 型臂 X 光機，而 Toshiba 及 Philips 則為手動 C 型臂 X 光機。就目前的醫材市場來看，有些醫療單位只有少數的預算與置放空間，故 C 型臂 X 光機，將有其利基市場。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① 技術層次

Swissray 為數位 X 光系統之研發先驅。1997 年成功將 CCD 技術導入 X 光機系統而研發出全球第一部數位 X 光機系統並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核發許可。近年來，本集團持續研發，除導入最新的平板偵測器技術外，也將精密自動控制技術導入數位 X 光機，並開發出 APS、FollowMe 及 Single Focus Stitching 等多項技術。另外，Swissray 亦不斷提升軟體應用層面，以發展出影像品質更優良、操作流程更順暢且使用介面更具親和力之數位 X 光產品。基於不斷創新並提供更優質醫療照護的理念，Swissray 不斷提升技術能量並開發新產品。目前，Swissray 已具備四大產品系列，包括：高階全自動化天井式 X 光機(ddRVersa Motion)、高階全自動化 C 臂型 X 光機(ddRFormula)、手動 C 臂型數位式 X 光機(ddRElement)及高階移動式 X 光機(ddRCruze)，以及多項自動化及特殊 X 光影像照影技術，茲將 Swissray 擁有之特殊專利技術表列如下：

項目	技術類型	說明
1	APS 自動定位系統	Swissray 自動化產品系列遂搭配 APS 自動定位系統。透過電腦設定，ddR 系列自動化產品可以提供 1,296 種不同之預設位置。操作人員選定特定造影部位後，系統可以自動移動製造影所需位置，並提供一組適當之預設參數。如此可以節省稍作人員時間，減少錯誤比例並提升整題服務效率與品質。
2.	FollowMe 同步技術	Swissray 自動即半自動化產品提供 FollowMe 球管與偵測器之同步功能。操作人員調整球管位置後，檢查床檯上之偵測器獲立柱上之偵測器均可以自動追蹤 X 光球管之位置，並使偵測器中央與球管射束位置對齊，操作人員無須往返球管與偵測器間調整位置。
3.	Single-focus stitching (單焦點無縫拼接技術)	透過精密的自動控制與定位技術，Swissray ddRVersa Motion 與 ddRFormula 全自動系統均可以在 X 光球管焦點固定的情況下針對不同造影部位造影後進行拼接。由於 X 光焦點固定，因此，產生之影像具備共同光源，可進行完美之無縫拼接。適用於骨科之全脊椎或長腿骨造影。

② 研究發展

Swissray 長期專注於數位 X 光機系統之研究與開發。依照臨床使用需求數位 X 光機有許多不同設計，一般以天井式與移動式 X 光機這兩款機型較為普遍。Swissray 不僅具備這兩款 X 光機機型，還具備一般市面上，其他大廠品牌所沒有的手動及全自動 C 型臂 X 光機，除現有產品之外，Swissray 仍然持續投入各項 X 光相關產品之研發與改良，研發產品計劃表列如下：

項目	研發計劃	應用領域
1	ddRValue 落地式 X-光機系統	針對亞洲優質平價市場之平價機種

項目	研發計劃	應用領域
2	SwissVission II	整合全系列數位化 X 光機工作平台，提供客戶單一操作環境
3	Low Dose Baby X-Ray 低劑量嬰幼兒專用 X 光機	因應 FDA 對嬰幼兒及兒童游離輻射劑量之最新規範所開發之新型數位 X 光機
4	雲端影像伺服工作站	提供客戶封閉式網路伺服工作站，提供客戶遠端用 iPad 存取影像功能
5	CAD 胸腔數位 X 光電腦輔助判讀軟體	協助醫師蒐尋數位 X 光片上可疑癆結之電腦輔助工具
6	透視 X 光機	二維動態影像攝影系統，提供放射科醫師低劑量動態影像。
7	三維數位式 X 光機	於 Swissray 生產之全自動 ddRFormula 上導入三維影像重建軟體，目前計畫有 Tomosynthesis 及 Cone Beam CT 兩種形式。
8	低劑量東方女性乳腺攝影機	針對東方女性緻密性乳房開發之乳腺攝影機。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3 月 31 日
碩士(含)以上	6	9	10
大學(專)	6	4	4
高中(含)以下	2	1	1
合計	14	14	15
平均年資	5.54	4.29	5.27

註：因環瑞醫控股公司係以投資為專業之公司，故以集團整體進行揭露。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註)	101年度(註)	102年度(註)
研發費用(A)	—	—	76,354	89,602	127,363
營業收入淨額(B)	—	—	495,718	475,767	453,736
(A)/(B)	—	—	15.40%	18.83%	28.07%

註：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自 102 年 3 月發行新股取得 SMTH AG 100% 股權，惟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且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相關法律程序，為使比較基礎一致，101 年及 102 年度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100 年度則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 SMTH AG 合併財務報表。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項目	量產時間	技術名稱/ 產品型號	產品照片	重要技術說明
1	2002 年度	APS 自動定位系統		1.高階自動化產品功能。 2.可預設 1,296 種造影部位。 3.自動定位，加快造影流程並大幅減少工作時間。 4.搭配 ddRVersa Motion 與 ddRFormula。
2	2005 年度	FollowMe 同步技術 與單焦點無縫拼接技術		1.高階自動化產品功能 2.手動變更球管位置時，偵測器中心會自動與球管對齊。大幅減少工作人員移動距離與工作時間 3.搭配 ddRVersa Motion AT 與 ddRVersa Motion SD。
3	2010 年度	ddRFormula 高階全 自動化 C 臂型 X 光機		1.專利產品無對應之全自動產品 2.採用數位式平板偵測器 3.搭配 APS 全自動定位技術 4.搭配無縫拼接技術
4	2011 年度	eXpert Stitching™ 單一定焦影像接合功能		1.高階自動化產品功能 2.單焦點無縫拼接技術，影像拼接點不變形。 3.可進行全脊椎或全腿造影。 4.可支援多達四組影像拼接。 5.搭配 ddRVersa Motion 與 ddRFormula。
5	2012 年度	ddRElement 手動 C 臂型數位式 X 光機		1.採用數位式平板偵測器 2.為目前體積最小之 C 臂型 X 光機

項目	量產時間	技術名稱/ 產品型號	產品照片	重要技術說明
6	2013 年度	ddRVersa Motion 高階全自動化天井 式 X 光機		1.採用有線及無線數位式 平板偵測器 2.搭配 FollowMe 同步技 術 3.搭配 APS 全自動定位技 術 4.搭配無縫拼接技術
7	2013 年度	ddRCruze 高階移動式 X 光機		1.採用無線數位式平板偵 測器 2.獨家雙螢幕設計，可監 視行進路況並可在病床 邊進行診斷 3.融合許多放射專家意 見，操作輕巧便利
8	2013 年度	ddRPortable 可搭配數位 X 光機 之無線數位平板		目前可以搭配 ddRVersa Motion 全系列商品與 ddRCruze。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0 年度(註)		101 年度(註)		102 年度(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北美洲	379,575	76.57	376,994	79.24	356,757	78.63
歐洲	67,866	13.69	46,477	9.77	48,915	10.78
其它	48,277	9.74	52,296	10.99	48,064	10.59
總計	495,718	100.00	475,767	100.00	453,736	100.00

註：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自 102 年 3 月發行新股取得 SMTH AG 100%股權，惟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且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相關法律程序，為使比較基礎一致，101 年及 102 年度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100 年度則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 SMTH AG 合併財務報表。

(2) 市場占有率

Swissray 主要係從事數位 X 光診斷影像設備之研發、生產、製造與全球客戶之安裝、維修、升級等相關服務，目前全球醫材市場主要仍集中在美國、日本及德國，但受到新興國家在政府積極推動醫療改革政策下，如中國大陸自 2009 年推動新醫改和 2011 年的十二五規劃綱要，帶動醫院基礎建設與影像診

斷設備需求快速攀升，亦反應在全球醫材市場的產品結構上，相對於飽和的歐美市場，新興市場將是 X 光影像診斷設備發展的焦點。

目前 Swissray 在中國大陸市場之銷售許可已獲得初步成果，C 臂式數位 X 光產品 ddRFormula 與 ddRElement 可望於 2013 年 Q4 獲得輸入許可而天井式 ddRVersa Motion 系列產品也將於 2014 年上半年度獲得輸入許可。預期未來兩年，以華人文化為主的亞洲區子公司將以優良之技術開發能力與貼心到位之銷售服務，成為中國大陸最有競爭力之數位 X 光機競稱廠商。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數位化 X 光影像設備逐漸取代傳統 X 光影像設備

過去數位 X 光影像設備(Digital Radiography；DR)價格高昂，醫院受限於經費不足因而購買傳統 X 光影像設備(Analog Radiography；AR)或間接電腦成像式數位 X 光影像設備(Computed Radiography；CR)，然 DR 的優點在以低劑量輻射提供高品質影像，不僅有助於降低成本，亦減少在輻射環境下的暴露。影像數位化能協助醫師專家們共享資訊、縮短等待時間和節省程序，以達到更精準更快速地診斷效率。然隨著資訊科技演進，DR 日益普及，大幅降低醫療成本，再加上 DR 製造模組化方式，讓原本舊有的 AR 設備使用者，可以以較經濟實惠的方式在原有設備上升級成 DR 數位化系統，促使 DR 設備成本降低以及出貨量增加。

②新興國家基礎醫療設施需求增加

儘管全球經濟波動減少高階影像設備採購需求，新興國家等地仍不受影響。以中國大陸為例，醫療改革計畫陸續於 2009 年至 2011 年間實施，提高衛生支出、建設醫院、診所及保健中心，改善現有的醫療設施，帶動傳統 X 光影像設備轉換成為數位 X 光影像系統，預期將促進中國大陸 GDP 的成長，人民所得提高，民眾醫療品質意識提升，進而提高數位 X 光影像設備的成長。

③可攜式\移動式無線化數位 X 光影像設備需求增加

先進國家受到金融風暴與歐債危機影響，醫療支出緊縮而尋求經濟實惠醫材設備以供臨床所需，隨著數位 X 光機技術不斷演進，無線化可攜式 X 光偵測板可重複使用在不同機型以提升使用效率，降低成本減少醫療開支；數位化、無線化傳輸方式亦讓臨床診斷影像透過醫院資訊系統，快速且正確地傳送到醫師診間電腦螢幕上，提供迅速便利的影像診斷；此外，不受限於固定空間內使用的移動式 X 光設備亦因影像品質的提升，帶給需要快速與高品質影像的急診室醫療人員相當大的助益，使得數位 X 光影像設備需求逐漸提高。

④高齡化人口增加帶動診斷影像市場的成長

不論是先進國家或是新興國家都將面臨人口老化議題，隨著年紀增加，心臟血管及骨科方面疾病亦隨之而來，帶動數位 X 光影像設備需求提升，預估 65 歲以上的老人，將是推動診斷影像市場成長的主要驅動力之一。

(4) 競爭利基

①國際知名品牌

Swissray 為世界知名品牌的醫學影像設備商，過去三十年專注於數位 X 光診

斷影像設備之研發、生產、製造與全球市場銷售客服，具有專業的研發能力，並累積相當豐富的全球銷售經驗，特別是在歐美市場，已有相當亮眼的成績，此外，為積極佈局亞洲醫療市場而設立 SRA，以期成為全球領先之醫療影像設備供應商。

②堅強的研發團隊

Swissray 深耕醫學影像設備三十餘年，累積許多相關研發經驗與培植技術人員。其中，本集團之研發人員具有相關產業背景及學經歷，顯示研發團隊素質相當優秀。

③技術之創新與提升

Swissray 充分掌握市場未來變化，與國內外學術單位密切合作，強化研發能力及技術，並掌握產業發展之動態，建立良好市場資訊蒐集之管道，以利相關產品的開發。

④完整數位 X 光機產品系列

Swissray 藉由充分的市場研究及從醫療單位取得相關臨床資訊，以獲取未來市場發展走向，目前除原有 C-ARM 式的數位 X 光機外，又加入了天井式與移動式設計，配合新開發的攜帶式偵測平板，具有完整的數位 X 光產品線。此外，Swissray 更積極投入研發不同客戶需求之機型，包括超低輻射劑量的嬰兒專用數位 X 光機 (Low dose baby scan)、專屬東方人乳癌篩檢使用的乳房攝影系統 (Asia mammographic DR system) 及綜合 X 光、超音波和電腦斷層等多功能複合機種 (Hybrid DR/US/CT system)。未來將加入超音波和放射影像相關產品系列，使 Swissray 成為更全方位的先進醫療影像設備的供應者，更能滿足客戶所需。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項目	有利因素說明
優勢	✓ 擁有整機架構，生產能力與研發能量。 ✓ 通過 ISO，FDA，CE 等國際認證。 ✓ 完整數位 X 光機家族滿足不同需求。 ✓ 全球化銷售通路與管道。 ✓ 優秀的維修售後服務。 ✓ 優秀之研發團隊。 ✓ 相對於同業之最佳造影技術與成像。 ✓ 操作介面與客戶端服務有口皆碑。 ✓ 瑞士製造的頂尖工藝技術水準。 ✓ 靈活運用的市場價格策略。
機會	✓ 大陸及東南亞市場。 ✓ 產學界先進科技人才投入。 ✓ 新興市場急需數位 X 光機升級。 ✓ 在台灣有強而有力的資訊電子產業技術做為合作研發對象。 ✓ 在台灣有完整醫療事業體做為臨床試驗之測試機構。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項目	不利因素說明	因應對策
劣勢	✓ 公司規模相對較小，產能偏低。 ✓ 瑞士物價居全球之首，勞動成本高。 ✓ 缺乏自製關鍵零組件。 ✓ 缺乏其他放射科檢查設備，如：電腦斷層，乳房攝影等產品。	✓ 投資廠房與機具設備以提升產量。 ✓ 精簡並強化瑞士人力架構，將瑞士定位為研發與生產基地，透過系統管理研發支出與生產成本，逐步將營運總部與功能移轉至台灣。 ✓ 藉由台灣強而有力的資訊產業研發能力，並招攬更多台灣產學研業界人才，共同研發以提升機電設計與影像處理技術。 ✓ 致力於提升現有之數位 X 光機品質，並開發高階醫療影像檢測設備，開拓尚未耕耘之市場與醫療照護需求。
威脅	✓ 競業對手透過總體戰降低單機價格並提升整體競爭力 ✓ 競業對手透過搭售方式配合其他系統銷售 ✓ 國際大廠提供更多種類 X 光檢測及治療設備	✓ 面對近於飽和的高階醫療設備需求，積極進軍新興市場，並以品質，服務，更有彈性的行銷企劃等策略來因應國際大廠所主導的價格戰和品牌戰。 ✓ 與其他醫療設備產業結盟，避免陷入價格戰爭。 ✓ 積極開發新市場，持續研發其他新型數位 X 光機產品，致力提供更加完整醫療設備產品線。

2.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擬制性)		102 年度(擬制性)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醫療設備銷貨收入	(3.41)	—	(1.50)	56.01
勞務收入	32.52	—	32.48	(0.12)
合計	23.58	—	24.22	2.71

註：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自 102 年 3 月發行新股取得 SMTH AG 100% 股權，惟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且於 102 年 3 月底完成相關法律程序，為使比較基礎一致，101 年及 102 年度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設備相關產品之銷售與售後服務，由上表所示，本集團整體及勞務收入 102 年度之毛利率分別較 101 年增加 2.71% 及減少 0.12%，毛利率變動未達 20%，故僅針對最近二年度醫療設備銷貨收入進行價量分析，以了解其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1~102 年度
醫療設備銷貨收入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Q)$	16,139
	$Q(P'-P)$	(21,237)
	$\frac{(P'-P)(Q'-Q)}{P'Q'-PQ}$	(2,896)
	$P'Q'-PQ$	(7,994)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16,689
	$Q(P'-P)$	(23,817)
	$\frac{(P'-P)(Q'-Q)}{P'Q'-PQ}$	(3,248)
	$P'Q'-PQ$	(10,375)
	(三)毛利變動金額：	2,381

註：P、Q 為前一年度單價、數量；P'、Q'為最近年度單價、數量。

增減變動原因：

本集團原係從事數位 X 光診斷醫療設備銷售，102 年新增骨質密度檢測儀產品線，進而增加醫療設備之銷售量，致產生銷貨收入數量有利差異 16,139 仟元，惟骨質檢測儀單位售價較過去銷售的數位 X 光診斷醫療設備減少 17.94%，致產生銷貨收入價格不利差異 21,237 仟元，整體銷貨收入組合不利差異為 2,896 仟元。

本集團 102 年新增骨質密度檢測儀產品線，進而增加醫療設備之銷售量，致產生銷貨成本數量不利差異 16,689 仟元，惟骨質檢測儀單位成本較過去銷售的數位 X 光診斷醫療設備減少 19.46%，致產生銷貨成本價格有利差異 23,817 仟元，整體銷貨成本組合有利差異為 3,248 仟元。

綜上，102 年因本集團新增骨質密度檢測儀較過去銷售數位 X 光診斷醫療設備的單位售價降幅低於單位成本，輔以骨質密度檢測儀銷售數量提升的挹注下，102 年醫療設備之毛利較 101 年增加 2,381 仟元。

二、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102 年度投資報酬(註 1)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SMTH AG	一般投資	—(註 1)	—(註 2)	36,670	100%	—(註 2)	無	權益法	(292,504)	—	—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SRA)	醫療儀器銷售業務	—(註 1)	163,198	20,000,000	100%	163,198	無	權益法	(22,899)	—	—
Swissray Medical AG (SRM)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756,422	(105,813)	18,000	100%	(105,813)	無	權益法	(325,274)	—	—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SRI)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671,692	619,391	2,545	100%	619,391	無	權益法	(27,726)	—	—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發行股本計\$799,900 取得 SMTH AG，惟因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而以重組基準日子公司之帳面淨值認為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扣除將重組各子公司原累積換算調整數按原金額\$5,781 轉列，及與重組各子公司股權淨值差額借記「待彌補虧損」項下計\$792,307 後，認列金額為\$13,374。

註 2：期末餘額因已為貸餘\$113,366，且沖抵對其之墊款，故期末帳面金額及股權淨值為\$0。

(二)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三、重要契約：

應記載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載明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一) 本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劉燈桂	2013/7/1-2018/6/30	承租辦公室及車位	無

(二) SRA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作備忘錄	台灣和鑫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13.6 (無特別註明終止期限)	「穿透式球管低輻射嬰幼兒數位 X 光醫療影像系統整機之臨床前開發」計畫	無
合作備忘錄	台灣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2013.4.23 (無特別註明終止期限)	「低劑量數位 3D 胸腔 X 光機技術」合作備忘錄	無
合作備忘錄	台灣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2013.4.23 (無特別註明終止期限)	「下世代醫療影像技術」合作備忘錄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受託服務契約書	台灣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2013.5.24 (無特別註明終止期限)	「鼓勵國外企業在台設立研發中心」計畫申請輔導服務	無
合作意向書	鈦美科技有限公司	2013/9/1-2014/8/31	針對「數位 X 光機操作使用介面與影像後處理軟體」相關技術上進行合作交流	無
合作意向書	台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台北醫學大學辦理	2013/9/1-2014/8/31	針對「數位 X 光片之病人安全辨識系統」相關技術進行合作交流	無
合作意向書	蒂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9/1-2014/8/31	「數位 X 光機機構」相關技術上進行合作交流	無
合作意向書	Swissray Medical AG	2013/12-2016/12	合作意願契約書	無
合作意向書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2014/12/31	針對「在台數位 X 光機系統之電性安檢、輻射安檢及其他臨床前安全驗證實驗室」建立進行合作交流	無
合作意向書	台北醫學大學	2014/1/1-2014/12/31	針對「低劑量嬰幼兒用數位 X 光機系統之臨床研究」建立進行合作交流	無
合作意向書	Novadaq Technologies Inc.	2013/12 (無特別註明終止期限)	共同研發一種新的診斷及治療用的醫療影像儀器	無
經銷契約	Novadaq Technologies Inc.	2013/9/16-2018/9/15	Swissray 代理 Novadaq 產品合約	無

(三) SRM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經銷契約	Medical One, Manila, Philippines	2012/10/1-2015/9/30	提供 Swissray 之數位 X 光機經銷服務	無
經銷契約	Chiu Ho Medical System Inc., Taipei, Taiwan	2013/2/4 (3 個月前先行通知不續簽)	提供 Swissray 之數位 X 光機經銷服務	無
經銷契約	Amcotec (Pty) Ltd., Carlsward, South Africa	2013/5/6 (3 個月前先行通知不續簽)	提供 Swissray 之數位 X 光機經銷服務	無
商標使用	SMTH AG, Switzerland	2010/7/1 (無特別註明終止期限)	商標使用權	無
銀行借款合同	Raiffeisenbank Beromünster, Switzerland	2010/9/21-2100/9/30	銀行借款	無
經銷契約	九和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2/2 (起算 5 年到期自動展延 1 年)	提供 Swissray 之數位 X 光機經銷服務	無

(四) SRI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 借款合同	Chinatrust commercial bank ltd. (NY Branch)	2013/5/21-2018/5/21	銀行借款	無
服務合約	Childrens Hospital Colorado	2012/1/1-2014/12/31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服務合約	DIANA Associates, Inc.	2014/1/1-2019/2/1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服務合約	GE Healthcare Financial Service	2013/12/16-2018/12/15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服務合約	MS Sports Medicine & Ortho	2013/11/30-2017/11/29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服務合約	Nationwide Children's Hospital	2013/10/1-2018/9/30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服務合約	Philips Medical System SPS USA	2012/3/1-2014/5/31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服務合約	Princeton Orthopaedic Assoc.	2011/6/5-2016/6/4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服務合約	Swedish American Health System	2014/1/1-2014/12/31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服務合約	The CORE Institute	2013/8/1-2014/7/31	提供產品維修服務	無
收購合約	Coopersurgical, Inc.	2013/11/25	購買 Norland 骨質檢測儀器部門	無
採購合約	Bizerba USA Inc.	2013/08/16	辦公廠房購買合約	無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 資金來源：

1.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為新臺幣 78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方式辦理，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52 元，募集資金總金額為新臺幣 780,000 仟元。
3. 資金用途及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3 年第二季	731,979	731,979	—	—
償還銀行借款	103 年第三季	48,021	—	48,021	—
合計		780,000	731,979	48,021	—

註:實際借款金額為外幣，以 103 年第一季平均匯率暫估，屆時以實際還款日匯率換算金額為主

4.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及發行股數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本公司將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因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劃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劃：不適用。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劃：本公司將由董事會評估公司營運狀況及資本市場情形後，擇取適當時機提出股票上市(櫃)之申請。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 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 本次計劃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 法定程序具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已於 103 年 4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各項增資計劃內容及決議事項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故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於法令程序具有可行性。

(2) 資金募集方式具可行性

本次現金增資擬計畫發行普通股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52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78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1,5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其餘 13,500 仟股由原股東按持有股份比例認購之，每仟股可認購 112.5 股，其放棄認購及拼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具可行性

①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計畫辦理現金增資預計 731,979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並適時挹注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使本公司財務調度更為靈活，藉以提昇競爭力及降低企業經營風險。隨著本公司積極進行營運模式調整、產品重新定位，並投入新產品開發、證照資格之申請、行銷團隊之建構及市場佈局，因而相關營運所需投入的資金需求亦隨之增加。本次辦理之現金增資預計於 103 年第 2 季募足，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可行。

② 償還銀行借款

本次計畫辦理現金增資預計 48,021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強化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以減輕利息負擔並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經核閱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借款合同、融資動撥情形及本公司之財務報告，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其合約內容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待本次募資款項募集完成後，即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償還銀行借款作業，其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具可行性。

2. 本次增資計畫之必要性

(1) 充實營運資金

本集團最早係於 1988 年 9 月設立於瑞士霍赫多夫(Hochdorf, Switzerland)，為瑞士知名品牌的影像醫學設備商，更是全球第一家擁有 US FDA 認證之直接式數位 X 光機系統製造商。本公司自 102 年 3 月股權重整後，目前正展開全球研發佈局階段，積極進行營運模式調整、產品重新定位，並投入新產品開發、準備產品於新市場之相關證照、行銷團隊之建構及市場佈局。由於醫療設備之特性，不論產品線調整、產品認證及市場通路皆需要時間佈局、建置，為增加產品線、擴大銷售區域及持續研發新產品，各項營運管理資金需求逐漸增加，故須持續投入營運資金。綜上，為因應本公司未來規劃、營運布局及業務持續擴展需求，持續投入資金有其必要性。

(2)償還銀行借款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借款總額	146,176	139,285	193,039
總負債	665,868	516,246	473,223
總資產	432,006	584,263	1,729,206
借款總額 ÷ 負債總額	21.95%	26.98%	40.79%
負債比率	154.13%	88.36%	27.37%

本公司 100~102 年度負債比率分別為 154.13%、88.36%及 27.37%，雖逐年下降，惟最近三年度借款總額佔負債總額的比率分別為 21.95%、26.98%及 40.79%逐年增加，為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保留銀行融資額度、增加彈性調度空間，以支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並可避免因景氣惡化，銀行緊縮銀根，而增加公司財務營運風險。因此，本公司有必要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及增加資金靈活運用之空間，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預計運用進度之合理性

①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預計新台幣 731,979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營運規模將持續成長，本次現金增資所籌措之資金將可適時挹注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維持公司之競爭力，故其資金運用計畫應具合理性。至於資金運用之進度，預計於 103 年第 2 季資金到位後即投入資金供營運資金所用，故本次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②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於 103 年第 2 季可完成資金之募集，屆時於資金募集完成後，可立即動支於 103 年第 3 季償還銀行借款計新台幣 48,021 仟元，將可減輕舉借銀行借款之財務負擔，且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並無提前還款之限制，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之 731,979 仟元，將於 103 年第 2 季募集完成並投入供充實營運資金，除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公司中長期競爭力外，更能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以因應本公司營運規模之擴充及業務成長所產生之資金需求。本次現金增資募集完成後，預估負債比率由 102 年底之 27.37%降為 18.86%，流動比率由 674.61%上升為 1,016.04%，速動比率由 536.04%上升為 877.47%，另每股淨值由 10.47 元提升為 15.08 元，可增進股東權益，故其所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②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明細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註 1)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新台幣	新台幣	103 年(註 2) 新台幣	104 年度 新台幣
中國信託 紐約分行	4%	102.05.21~ 107.05.21	購買辦公室暨倉庫	48,021 (USD1,583)	48,021 (USD1,583)	960 (USD32)	1,921 (USD63)
合計				48,021	48,021	960	1,921

註 1：係推估截至 103.06 月底之餘額，台幣數係以目前匯率暫估，屆時以實際還款日匯率換算金額為主

註 2：假設增資款於 103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預計以 48,021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本次預計償還之借款利率約 4%，而本次募資將於 103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後隨即用以償還銀行借款，若以預計償還借款之還款利率估算，103 年及 104 年各可節省利息支出 960 仟元及 1,921 仟元，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其效益尚屬合理。

4.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 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債 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對財務結構改善仍屬有限。 3.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4.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或需銀行保證。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4.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大。 5.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6.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1.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同業競爭能力。 3.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 4.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5.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6.到期有還款壓力。

(2)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以本公司目前營運狀況及未來發展性觀之，長期、低廉之資金成本對公司發展及股東權益皆較為有利，若全數以銀行借款方式募集資金，將使本公司利息費用增加而影響損益達成情形，同時亦將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未來財務調度的資金成本及財務結構。另就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15,000 仟股，占本公司增資前總股數之 12.50%，如考量以銀行借款籌措資金，其負債比率將隨之攀升，導致財務結構惡化及營運風險提高，因此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雖對每股盈餘稀釋影響，惟應為本公司較適當的資金來源。

5. 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 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無需辦理對外公開承銷，故本次發行價格主要係參考本公司之經營績效、獲利情形、所屬產業未來前景、發行市場環境及興櫃價格等因素訂定，並經 103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新台幣 52 元發行。

(十)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事項：不適用。
2. 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 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劃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①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註 1)	擬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新台幣	新台幣	103 年(註 2) 新台幣	104 年度 新台幣
中國信託 紐約分行	4%	102.05.21~ 107.05.21	購買辦公室暨倉庫	48,021 (USD1,583)	48,021 (USD1,583)	960 (USD32)	1,921 (USD63)
合計				48,021	48,021	960	1,921

註 1：係推估截至 103.06 月底之餘額，台幣數係以目前匯率暫估，屆時以實際還款日匯率換算金額為主

註 2：假設增資款於 103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

A.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請詳第 42 頁之 10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3 年第二季	731,979	731,979	—	—
償還銀行借款	103 年第三季	48,021	—	48,021	—
合計		780,000	731,979	48,021	—

註：實際借款金額為外幣，以 103 年第一季平均匯率暫估，屆時以實際還款日匯率換算金額為主

D. 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一〇三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現金期初餘額(1)	1,144,523	1,123,493	1,082,248	1,018,547	996,706	952,838	1,684,047	1,615,381	1,589,579	1,563,259	1,545,415	1,522,615	1,144,523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收現	52,458	24,722	39,409	70,539	75,256	70,539	75,256	70,539	70,539	75,256	70,539	70,539	765,591
其他應收款收現	5,321	3,501	1,085	0	0	1,058	0	0	1,058	0	0	1,058	13,081
合計(2)	57,779	28,223	40,494	70,539	75,256	71,597	75,256	70,539	71,597	75,256	70,539	71,597	778,672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付現	28,850	31,969	63,370	51,384	51,384	51,384	51,384	51,384	51,384	51,384	51,384	51,384	586,645
應付費用付現	18,094	12,591	13,270	14,715	14,866	15,028	14,452	14,642	14,846	15,067	15,306	15,564	178,441
薪資	25,883	24,040	25,262	25,262	25,307	25,307	25,307	25,557	25,557	25,891	25,891	25,891	305,155
資本支出付現	5,725	606	930	758	27,306	27,306	4,758	4,758	5,028	758	758	758	79,449
利息費用	166	171	849	170	170	849	0	0	679	0	0	679	3,733
合計(3)	78,718	69,377	103,681	92,289	119,033	119,874	95,901	96,341	97,494	93,100	93,339	94,276	1,153,42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78,718	169,377	203,681	192,289	219,033	219,874	195,901	196,341	197,494	193,100	193,339	194,276	1,253,42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 (6) = (1)+(2)-(5)	1,023,584	982,339	919,061	896,797	852,929	804,561	1,563,402	1,489,579	1,463,682	1,445,415	1,422,615	1,399,936	669,772
融資淨額 (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0	0	0	0	0	780,000	0	0	0	0	0	0	780,000
借(償)款	(91)	(91)	(514)	(91)	(91)	(514)	(48,021)	0	(423)	0	0	(423)	(50,259)
合計(7)	(91)	(91)	(514)	(91)	(91)	779,486	(48,021)	0	(423)	0	0	(423)	729,741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 (8) = (1)+(2)-(3)+(7)	1,123,493	1,082,248	1,018,547	996,706	952,838	1,684,047	1,615,381	1,589,579	1,563,259	1,545,415	1,522,615	1,499,513	1,499,513

一〇四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現金期初餘額(1)	1,499,513	1,493,792	1,488,071	1,476,213	1,464,399	1,458,011	1,445,486	1,432,172	1,424,951	1,411,593	1,398,279	1,391,058	1,499,513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收現	113,919	113,919	107,826	107,826	113,919	107,826	107,826	113,919	107,826	107,826	113,919	107,826	1,324,377
其他應收款收現	0	0	1,058	0	0	1,058	0	0	1,058	0	0	1,058	4,232
合計(2)	113,919	113,919	108,884	107,826	113,919	108,884	107,826	113,919	108,884	107,826	113,919	108,884	1,328,609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付現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77,255	927,060
應付費用付現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6,295	195,540
薪資	25,823	25,823	25,823	25,823	26,490	26,490	27,323	27,323	27,323	27,323	27,323	27,323	320,210
資本支出付現	267	267	267	267	267	267	267	267	267	267	267	267	3,204
利息費用	0	0	679	0	0	679	0	0	679	0	0	679	2,716
合計(3)	119,640	119,640	120,319	119,640	120,307	120,986	121,140	121,140	121,819	121,140	121,140	121,819	1,448,73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19,640	219,640	220,319	219,640	220,307	220,986	221,140	221,140	221,819	221,140	221,140	221,819	1,548,73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絀) (6) = (1)+(2)-(5)	1,393,792	1,388,071	1,376,636	1,364,399	1,358,011	1,345,909	1,332,172	1,324,951	1,312,016	1,298,279	1,291,058	1,278,123	1,279,392
融資淨額 (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借(償)款	0	0	(423)	0	0	(423)	0	0	(423)	0	0	(423)	(1,692)
合計(7)	0	0	(423)	0	0	(423)	0	0	(423)	0	0	(423)	(1,692)
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餘額 (8) = (1)+(2)-(3)+(7)	1,493,792	1,488,071	1,476,213	1,464,399	1,458,011	1,445,486	1,432,172	1,424,951	1,411,593	1,398,279	1,391,058	1,377,700	1,377,700

- (2) 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劃、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編製 103 及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應收帳款收現及應付帳款付現金額，主要係依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 1~3 月實際收、付款情形為基礎予以編製，並參酌 103 年度以後之預計銷售、採購金額情形予以編製。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主要係依客戶之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過去交易情形分別訂定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目前平均授信期間為 30~60 天，考量現行客戶結構及未來營運走勢，本公司預估 103~104 年度之應收帳款收款天數應無重大變化，綜上所述，本公司 103~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應收款項收現天數係參考過去實際收款情形及對 103~104 年度預估銷售情形予以調整，經評估應屬合理。

本公司依據供應商授信條件情形並參考市場情等因素進行調整，付款條件多落於月結 30~60 天。本公司預估 103 及 104 年度對供應商之付款政策尚無重大變化，故於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預估應付帳款付現天數即根據目前本公司付款條件情形，亦考量未來不同供應商之間之付款條件及採購組合變化為編製基礎。綜上所述，本公司 103~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應付款項付款係參考過去實際付款情形及對 103~104 年度預估採購情形予以調整，經評估應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劃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未來之經營策略，以及各子公司之發展計畫而定。由於本公司目前處於成長階段，主要之資本支出以發展研發中心為主。惟實際支出金額將視集團業務考察及市場調查狀況，審慎分析評估後，依集團各公司核決權限規定核可。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影響之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高，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因本公司自 102 年 3 月股權重整後，目前正展開全球研發佈局階段，資金需求採取現金增資或自有資金支應等為主，減少公司採用融資方式擴張係具備合理性與必要性。另本公司 102 年度之負債比例為 27.37%，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不僅可以節省利息支出，增加營運資金及降低負債比例，改善財務結構，對提高公司中長期競爭力具正面助益。

(3) 增資計劃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募集資金中之 48,021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餘額	償還金額
中國信託 紐約分行	4%	2013.05.21~2018.05.21	購買辦公室暨倉庫	48,021 (USD1,583)	48,021 (USD1,583)

本公司之美國孫公司 SRI 原 102 年間向中國信託銀行於借款 48,021 仟元(美金 1,583 仟元)，主要係用於購置 SRI 之辦公室暨倉庫，SRI 原租賃之辦公室及倉庫每月租金合計 2,676 仟元(美金約 88 仟元)，故購置自有辦公室暨倉庫後，可達到每年節省租金支出 2,676 仟元之效益。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財務分析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註 2)	102 年度(註 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88.36	27.3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686.67	1,101.0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	—	150.67	674.61
	速動比率	—	—	—	92.07	536.04
	利息保障倍數	—	—	—	(24.09)	(60.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5.26	5.83
	平均收現日數	—	—	—	69	63
	存貨週轉率(次)	—	—	—	1.37	1.1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5.91	6.36
	平均銷貨日數	—	—	—	267	3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12.34	5.23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0.94	0.3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43.73)	(32.98)
	權益報酬率(%)	—	—	—	277.37	(58.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	(28.12)	(30.85)
	純益率(%)	—	—	—	(48.34)	(85.16)
	每股盈餘(元)	—	—	—	(4.84)	(3.9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72.14)	(180.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786.45)	(305.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78.58)	(26.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1.00	1.00
	財務槓桿度	—	—	—	0.96	0.98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註 2)	102 年度(註 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例增加主係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3.流動比例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4.速動比例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5.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稅前淨損增加及利息支出減少所致；					
6.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因應未來訂單而積極備貨造成存貨餘額增加所致；					
7.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8.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造成總資產增加所致；					
9.資產報酬率增加主係總資產增加所致；					
10.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權益總額由負轉正所致；					
11.純益率減少主係稅後純損增加所致；					
12.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及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1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資本支出及存貨持續增加所致；					
14.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造成營運資金增加所致。					

註1：98~100年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本公司101及102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0.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8,907.6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	17,239.33
	速動比率	—	—	—	—	17,232.35
	利息保障倍數	—	—	—	—	(2,296.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	—	—	—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	—	—	—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	—	—	—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不適用
	權益報酬率(%)	—	—	—	—	不適用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	—	(28.72)
	純益率(%)	—	—	—	—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	—	—	—	—	(3.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437.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193.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0.4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1.00
	財務槓桿度	—	—	—	—	1.00

註1：本公司於102年1月7日設立，故98~101年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本公司102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2.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98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註 2)	101 年 度(註 2)	102 年 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154.13	88.36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139.87)	654.87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73.19	150.51	—
	速動比率		—	—	35.11	91.97	—
	利息保障倍數		—	—	(18.35)	(25.43)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5.47	5.26	—
	平均收現日數		—	—	67	69	—
	存貨週轉率(次)		—	—	1.68	1.37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4.76	5.91	—
	平均銷貨日數		—	—	217	26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10.81	12.07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1.19	0.94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58.10)	(45.91)	—
	權益報酬率(%)		—	—	105.66	290.74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	—	(85.07)	(37.96)	—
		稅前純益	—	—	(80.14)	(29.62)	—
	純益率(%)		—	—	(50.97)	(50.67)	—
	每股盈餘（元）		—	—	(41.72)	(5.07)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49.41)	(75.9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494.59)	(799.73)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2,390.37	(83.42)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	1.00	1.00	—
	財務槓桿度		—	—	0.95	0.96	—

註1：本公司於102年1月7日設立，故98~99年度未有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2：100~101年度財務資訊財務資料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財務報告。

註3：分析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並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最近五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請之財務報告
 1. 本公司 101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附件一。
 2. 本公司 102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二。
 3. 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三。
-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 本公司於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故無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附件四。
-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底	101 年度(擬制性)	102 年度(擬制性)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93,729	1,541,129	1,047,400	212.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365	136,302	98,937	264.79
無形資產	34,957	41,968	7,011	20.06
其他資產	18,212	9,807	(8,405)	(46.15)
資產總額	584,263	1,729,206	1,144,943	195.96
流動負債	327,689	228,448	(99,241)	(30.29)
非流動負債	188,557	244,775	56,218	29.81
負債總額	516,246	473,223	(43,023)	(8.33)
股 本	840,795	1,200,000	359,205	42.72
資本公積	—	1,180,000	1,180,000	100.00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791,300)	(1,137,193)	(345,893)	43.71
其他權益	18,522	13,176	(5,346)	(28.86)
權益總額	68,017	1,255,893	1,187,876	1,746.44

(一)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2 年度因現金增資，致現金及約當現金大幅增加。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子公司 SRI 於 102 年度購置辦公室及廠房所致。
- 3.流動負債減少：主係 SMTH AG 於 102 年度償還應付股東款所致。
- 4.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子公司 SRI 為購買辦公室及廠房新增擔保借款所致。
- 5.股本增加：主係 102 年度辦理三次增資所致。
- 6.資本公積增加：主係 102 年度增資所產生之普通股溢價所致。
- 7.保留盈餘減少：主係 102 年度營業虧損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本公司自 102 年 3 月完成組織重整後，即進行環瑞醫集團之產品線調整及重新定位，惟效益尚未顯現，故營運呈現虧損。惟本公司產品在北美及歐洲已深耕多年，具有一定之品牌知名度，目前積極佈局中國大陸市場及東南亞市場，並增加代理產品線，在銷售產品與區域之雙延伸下，以提升本公司營收並改善虧損情形。

(二) 財務績效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擬制性)	102 年度(擬制性)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75,767	453,736	(22,031)	(4.63)
營業成本	363,559	343,850	(19,709)	(5.42)
營業毛利	112,208	109,886	(2,322)	(2.07)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擬制性)	102 年度(擬制性)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費用	323,185	452,340	129,155	39.96
營業利益(損失)	(210,977)	(342,454)	(131,477)	62.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425)	(27,692)	(2,267)	8.92
稅前淨利(損)	(236,402)	(370,146)	(133,744)	56.57
所得稅利益(費用)	6,397	(16,262)	(22,659)	(354.21)
本期淨利(損)	(230,005)	(386,408)	(156,403)	68.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571)	(392,034)	(169,463)	76.1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1.營業費用增加：主係環瑞醫投控(SRG)之設立及瑞亞生醫(SRA)在台研發中心的積極投入，發展速度超乎預期，所需投入之費用(包含薪資、勞務、研發、行銷...等費用)不斷增加，致 102 年度營業費用大幅提升。 2.營業損失增加：主係 102 年 3 月股權重整後，進行營運模式調整、產品重新定位，效益尚未顯現，致 102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1 年度小幅下滑，而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3.稅前淨損、本期淨損及本期綜合損益增加：主係因 102 年度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4.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 102 年退休金準備及無形資產致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故認列所得稅費用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公開 103 年度財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三) 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02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 年度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匯率影響數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減)金額	期末現金餘額
59,373	(411,528)	(66,195)	1,532,591	30,282	1,085,150	1,144,523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係本期營運持續虧損，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產生淨現金流出。 投資活動：主係本期間購買固定資產及他公司骨質檢測儀器部門，致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產生淨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主係本期現金增資，致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產生淨現金流入。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未來一年(103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44,523	(295,302)	(79,449)	729,741	354,990	1,499,513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由於本公司進行產品線調整及重新定位之效益尚未顯現，預估未來一年營運將持續虧損，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2) 投資活動：由於本公司目前尚處成長階段，主要資本支出以發展研發中心為主。

(3) 籌資活動：主係本期現金增資，致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產生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尚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主係因 SRI 購買辦公室廠房，對財務業務有正面助益。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投資循環」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2.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地	主要營業項目	102 年度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SMTH AG	瑞士	一般投資	(330,653)	主係控股公司，認列SRM及SRI損益。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SRA)	台灣	醫療儀器銷售業務	(26,377)	尚處營運初期，尚未獲利。
Swissray Medical AG (SRM)	瑞士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325,274)	主係負責集團產品之研發與生產，目前產品線初步調整完畢，預期未來可改善獲利狀況。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SRI)	美國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27,726)	營收獲利主要來自於服務收入，未來隨著購買Norland骨質檢測儀器部門，預期可改善獲利狀況。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擬透過 SRA 成立在台研發中心，以人力資源的培訓及提升公司研發技術能力後，透過產品服務層面積極、有效的拓展業務，擴大利基型客戶群提供銷售整合及高附加價值之醫療產品等服務，期望能為本公司創造新的收入來源，為公司穩定發展奠定重要之基石。

另，配合政府推動台灣成為「產業創新研發中心」並期能與台灣產業產生關鍵影響與互補效果，本公司申請在台設立「Swissray 數位 X 光研發中心」計畫業經核准。未來將以研發中心為基礎，研發超越我國目前產業水準之前瞻性技術及產業所需之關鍵技術，並帶動產業及促進經濟發展。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 55 頁。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八、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不適用。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發行 1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發行新台幣 150,000,000 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現金增資之情事。

此致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惠瑾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17 日

附件一

101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636 號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擬制性合併損益表、擬制性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擬制性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擬制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擬制合併經營成果與擬制合併現金流量。

第一段所述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係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申請股票上市案所編製，其編製基礎如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一)所述。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係以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歷史性財務資訊為編製基礎。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9,373 10	\$	65,637 1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及五		85,055 14		88,077 20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及九		144,710 25		8,212 2
120X	存貨	四(三)		181,137 31		175,186 41
1260	預付款項			10,901 2		10,483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553 2		9,26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93,729 84		356,858 83
固定資產						
		四(四)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25,517 5		25,929 6
1521	房屋及建築			24,697 4		24,806 6
1531	機器設備			24,368 4		23,993 5
1561	辦公設備			25,094 4		26,128 6
1681	其他設備			16,923 3		12,468 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6,599 20		113,324 26
15X9	減：累計折舊		(	79,234)(13)	(	73,585)(17)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762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9,127 7		39,739 9
無形資產						
		四(五)				
1720	專利權			5,527 1		28,082 6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99 -		- -
179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29,331 5		-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4,957 6		28,082 6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335 -		80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		16,115 3		7,247 2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6,450 3		7,327 2
1XXX	資產總計		\$	584,263 100	\$	432,006 100

(續次頁)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	-	\$ 3,030 1
2120	應付票據			1,433	-	-
2140	應付帳款			63,641	11	58,019 13
2170	應付費用	五		41,534	7	44,899 10
2228	其他應付款 - 其他	五		108,751	19	232,308 54
2260	預收款項	五		68,296	12	76,690 18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		1,587	-	1,613 -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流動	四(十)		343	-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42,447	7	71,029 1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8,032	56	487,588 113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六)		137,698	23	141,533 33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七)		50,516	9	36,747 8
2XXX	負債總計			516,246	88	665,868 154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二(一)		589,114	101	316,345 73
3140	預收股本	四(八)		251,681	43	- -
待彌補虧損						
3350	累積虧損	二(一)及四(九)	(	809,000)	(138)	(567,907) (13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一)		36,222	6	17,700 4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68,017	12	(233,862) (54)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84,263	100	\$ 432,006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仝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金	年 額	度 %	100 金	年 額	度 %		
營業收入	五								
4110 銷貨收入		\$	118,353	25	\$	151,816	31		
4610 勞務收入			357,414	75		343,902	69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475,767	100		495,718	100		
營業成本	四(三)(七) (十二)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122,389)	(26)	(	200,246)	(41)		
5610 勞務成本		(	241,170)	(50)	(	234,283)	(47)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363,559)	(76)	(	434,529)	(88)		
5910 營業毛利			112,208	24		61,189	12		
營業費用	四(七)(十二) 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	82,167)	(17)	(	87,235)	(1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64,077)	(35)	(	166,729)	(3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89,602)	(19)	(	76,354)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35,846)	(71)	(	330,318)	(66)		
6900 營業淨損		(	223,638)	(47)	(	269,129)	(5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36	-		431	-		
7160 兌換利益			-	-		15,796	3		
7210 租金收入			4,208	1		4,276	1		
7480 什項收入			825	-		15,911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469	1		36,414	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五	(	9,422)	(2)	(	13,101)	(3)		
7560 兌換損失		(	12,908)	(3)		-	-		
7880 什項支出		(	8,564)	(2)	(	7,692)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30,894)	(7)	(	20,793)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249,063)	(53)	(	253,508)	(51)		
8110 所得稅利益	四(十)		7,970	2		816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241,093)	(51)	(\$	252,692)	(51)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241,093)	(51)	(\$	252,692)	(51)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虧損	四(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5.24)	(\$	5.07)	(\$	41.85)	(\$	41.7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仝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241,093)	(\$ 252,692)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提列數	(1,448)	1,095
折舊費用	8,355	9,046
攤銷費用	24,678	22,783
存貨(回升利益)評價損失	(35,051)	31,69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146	7,692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帳款	4,593 (	4,579)
存貨	29,100 (	45,872)
預付款項	(418) (	8,293)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3,290)	13,23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8,698) (	787)
應付票據	1,433	-
應付帳款	5,622 (	66,444)
應付費用	(3,365) (	1,742)
其他應付款	(10,576)	38,120
預收款項	(8,394)	14,050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28,582) (	1,93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769	3,7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9,219)	(240,925)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固定資產	(12,577) (	2,840)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增加	(31,726)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5 (	347)
購置電腦軟體	(11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332)	(3,187)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3,030) (	35,757)
其他應付款增加	1,862	113,285
長期借款減少	(3,861) (	42,236)
現金增資	272,769	278,67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7,740	313,969
匯率影響數	19,547 (	19,0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6,264)	50,8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637	14,7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373	\$ 65,637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3,175	\$ 3,65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03	\$ 401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債務轉增資	\$ 114,843	\$ -
現金增資限制使用	\$ 136,838	\$ -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係為提升台灣高階醫療儀器之研發能力而引進國外高階醫療儀器研發及製造技術，故與瑞士 SMTH AG 集團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並於民國 102 年 3 月完成此組織架構重組之法律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儀器之研發、製造、銷售及維修服務等。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為 8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除附註二(一)所述之擬制編製基礎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發行新股取得以下子公司

<u>公司名稱</u>	<u>公司設立時間</u>
SMTH AG	民國98年9月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SRA)	民國100年11月
Swissray Medical AG (SRM)	民國77年9月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SRI)	民國91年5月
Swissray Romania (SRO) (註1)	民國89年1月
Swissray GmbH (註2)	民國77年10月

註 1: SMTH AG 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SRO，且業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完成清算。

註 2: SMTH AG 於民國 98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Swissray GmbH，惟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止，因當地政府程序尚在進行中，故尚未完成清算。

本公司係為發行新股取得瑞士 SMTH AG 集團而設立之控股公司。惟因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故正式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96)基秘字第 344 號解釋函為基礎，編制時依組織架構重組換股日(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所發行之股票面額作為股本，將瑞士 SMTH AG 集團(以下簡稱重組各子公司)之股東權益項目中與其淨資產相關之科目按原金額轉列，而重組各子公司股東權益之其他餘額則(借)貸記

資本公積，若資本公積貸方餘額不足時，則應調整保留盈餘。自本公司取得重組各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起，始將重組各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2.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管理階層為申請股票上市案之需求而編製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說明如下：

(1)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時係假設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完成組織重組，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擬制合併損益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均予以沖銷。

(2)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擬制重組之淨值相關科目入帳基礎：

A. 股本：

係以 SMTH AG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之普通股股本\$4,452 加計資本公積\$33,216 計算之，並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推算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B. 待彌補虧損：

係以 SMTH AG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之待彌補虧損\$315,215 作為入帳基礎。

(3)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或對其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制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互相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均予以沖銷。

3. 列入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 12月31日	10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SMTH AG	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100	註
本公司	SRA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100	註
SMTH AG	SRM	醫療儀器之製 造、銷售及 維修業務	100	100	註
SMTH AG	SRI	醫療儀器銷售 及維修業務	100	100	註

註：係擬制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成立並取得各被投資公司。

4.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SMTH AG	SRO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100	註
SMTH AG	Swissray GmbH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100	註

註：因各該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重大性，且正辦理清算程序中或已完成清算程序，故未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中，並表列於「1298 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詳見附註九之說明。

5.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6.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此情形。

7.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此情形。

8.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此情形。

9.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此情形。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或累積虧損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應收帳款

1. 應收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包含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等項目，原料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或重置成本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重置成本為目前購入相同原料或產品而需支付之金額。

(七)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係主要將以出售方式而非透過持續使用回收其帳面價值之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以其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

(八)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且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30年外，其餘為3~8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維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

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入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九) 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主要係供製造醫療儀器使用之專利技術，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3.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除下段所述外，研究及發展支出應在發生期間認列為費用。

(2)認列為無形資產之發展專案支出，係已達技術可行性並有完成意圖及能力，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並預期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且相關支出能可靠衡量。

(3)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一) 產品保證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證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負債。

(十二) 退休金

1.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及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採跨期間與同期間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本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依公司註冊所在國不同，各有其適用之所得稅法令規定。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十五)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勞務收入係按合約依勞務完工程度認列收入。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擬制本期淨利除以擬制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十八)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並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4	\$ 39
銀行存款	59,349	65,598
	<u>\$ 59,373</u>	<u>\$ 65,637</u>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8,234	\$ 92,828
減：累計減損	(3,179)	(4,751)
	<u>\$ 85,055</u>	<u>\$ 88,077</u>

(三) 存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80,730	\$ 52,948
原料	149,468	173,137
在製品	9,339	34,825
在途存貨	11,068	20,749
	250,605	281,659
減：備抵評價損失	(69,468)	(106,473)
	<u>\$ 181,137</u>	<u>\$ 175,186</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年度	10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5,930	\$ 157,126
評價(回升利益)損失	(35,051)	31,693
其他營業成本	232,680	245,710
	<u>\$ 363,559</u>	<u>\$ 434,529</u>

民國 101 年度之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出售部分原提列評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四) 固定資產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5,517	\$ -	\$ 25,517
房屋及建築	24,697	(18,890)	5,807
機器設備	24,368	(23,455)	913
辦公設備	25,094	(24,458)	636
其他設備	16,923	(12,431)	4,492
預付設備款	1,762	-	1,762
	<u>\$ 118,361</u>	<u>(\$ 79,234)</u>	<u>\$ 39,127</u>
	100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25,929	\$ -	\$ 25,929
房屋及建築	24,806	(15,179)	9,627
機器設備	23,993	(23,565)	428
辦公設備	26,128	(24,655)	1,473
其他設備	12,468	(10,186)	2,282
	<u>\$ 113,324</u>	<u>(\$ 73,585)</u>	<u>\$ 39,739</u>

上述部分固定資產提供金融機構做為融資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五) 無形資產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專利權	\$ 66,326	(\$ 60,799)	\$ 5,527
電腦軟體成本	7,460	(7,361)	99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31,726	(2,395)	29,331
	<u>\$ 105,512</u>	<u>(\$ 70,555)</u>	<u>\$ 34,957</u>
	100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攤銷	帳面價值
專利權	\$ 67,396	(\$ 39,314)	\$ 28,082
電腦軟體成本	7,660	(7,660)	-
	<u>\$ 75,056</u>	<u>(\$ 46,974)</u>	<u>\$ 28,082</u>

上述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主係達技術可行性而資本化之供研究發展所需之材料、直接人工和機器設備之折舊等。

(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瑞士法郎		
擔保借款	12,500元 / 季	\$ 139,285	\$ 143,1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87)	(1,613)
		<u>\$ 137,698</u>	<u>\$ 141,533</u>
利率區間		<u>3.25% ~ 4.25%</u>	<u>3.25% ~ 4.25%</u>

(七) 退休金

1. 子公司-SMTH AG 及 SRM 依據瑞士「老年及遺囑保險法」之規定，訂立兩種退休金準備，第一種為全民強制性的老年與遺屬保險(Alters-und Hinterbliebenenversicherung, AHV)，第二種為職業年金(Berufliche Vorsorge)之給付。第一種的老年與遺囑保險(AHV)，係一全民保險，其規定年滿20歲或滿18歲並已開始就業，每位居住在瑞士的人民都應強制繳交保費，直至屆齡退休(目前規定男65歲，女63歲)為止，保費為薪資所得之一定比率，保險費由雇主與被保險人各負擔50%，且無投保薪資之上限。第二種退休金準備為職業年金，目前只要年滿25歲且年收入超過一定金額瑞士法郎者，即強制納入職業年金，雇主與受雇者並以超過該額度以上之收入，依一定比率匯入勞工個人帳戶中。

上述年金保險和職業年金之給付係依其個人帳戶之總額乘以聯邦政府依據保險精算公布之轉換率計算。SMTH AG 及 SRM 退休基金係儲存於SwissLife保險公司。該保險公司會依照公司目前員工服務年資及薪資水準設算應提撥金額向公司收取提撥金。公司負有最終支付員工退休金義務。

2. 子公司-SMTH AG 及 SRM 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精算假設中之折現率分別為 1.75%及 2%，退休基金預期報酬率分別為 1.75%及 2%，薪資調整率分別為 1%及 1%。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資產按 5 年平均分攤。

(2)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累積給付義務	\$ 199,553	\$ 164,22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49,037)	(127,477)
應付退休金	<u>\$ 50,516</u>	<u>\$ 36,747</u>

(3)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101年度	100年度
服務成本	\$ 10,571	\$ 8,022
利息成本	3,557	3,73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738)	(2,801)
當期淨退休成本	<u>\$ 11,390</u>	<u>\$ 8,951</u>

3. SRA 係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另 SRI 之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合併公司依此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14 及 \$622。

(八)預收股本

1. 債權人蒂特精密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聲明將其債權金額為瑞士法郎 2,500,956 元轉換為股份，故將其應付款項轉列至預收股本項下，且該股份轉換業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完成變更登記。
2. 債權人 Entropy 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聲明將其債權金額為瑞士法郎 1,116,592 元轉換股份，故將其應付款項轉列至預收股本項下，且該股份轉換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完成變更登記。

(九)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年息一分外，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至高 10%但不得為零，董事監察人酬勞高至 5%。
2.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技術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開發成長階段，為考

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張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二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

(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應納稅額	\$ -	\$ -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637	(6,092)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5,817)	4,986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6,485	32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429	(571)
州稅之影響數	296	541
所得稅利益	(7,970)	(816)
加：所得稅退稅款	173	97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8,695	787
減：匯率影響數	(5)	21
支付所得稅	(603)	(401)
應付所得稅	<u>\$ 290</u>	<u>\$ 561</u>

2.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 18,896	\$ 7,204	\$ 18,707	\$ 7,127
未實現之未休假給付	3,581	1,217	2,967	1,009
備抵呆帳	1,394	524	2,824	1,077
應付資遣費	-	-	8,971	3,050
其他	4,729	1,765	7,138	2,693
		10,710		14,956
減：備抵評價		(10,710)		(14,956)
		<u>\$ -</u>		<u>\$ -</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之進貨合約損失	(2,760)	(\$ 343)	-	\$ -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準備	\$ 35,830	\$ 4,451	\$ 34,607	\$ 4,300
虧損扣抵	2,789,563	948,451	2,930,035	996,212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	11,304	4,292	14,783	5,635
固定資產處分損失	6,254	2,421	6,523	2,525
利息費用超限數	8,185	3,168	4,608	1,784
內部發展之無形資產	85,808	10,661	-	-
其他	(489)	(2,357)	27,840	4,492
		971,087		1,014,948
減：備抵評價		(954,972)		(1,007,701)
		<u>\$ 16,115</u>		<u>\$ 7,247</u>

3.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91－96年度	\$ 2,342,276	\$ 2,342,276	111－116年度
97年度	351,280	351,280	117年度
98年度	26,993	26,993	118年度
99年度	22,395	22,395	119年度
100年度	26,386	26,386	120年度
101年度	20,233	20,233	121年度
	<u>\$ 2,789,563</u>	<u>\$ 2,789,563</u>	

(十一) 每股虧損

101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合併淨損益	(\$249,063) (\$241,093)	47,526	(\$ 5.24)	(\$ 5.07)
100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	每股虧損(元)	
稅前	稅後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合併淨損益	(\$253,508) (\$252,692)	6,057	(\$ 41.85)	(\$ 41.72)

(十二)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5,689	\$ 78,011	\$ 183,700
保險費用	14,004	7,670	21,674
退休金費用	570	11,634	12,204
其他用人費用	13,117	7,754	20,871
	<u>\$ 133,380</u>	<u>\$ 105,069</u>	<u>\$ 238,449</u>
折舊費用	<u>\$ 2,789</u>	<u>\$ 5,566</u>	<u>\$ 8,355</u>
攤銷費用	<u>\$ 18</u>	<u>\$ 24,660</u>	<u>\$ 24,678</u>

	10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9,805	\$ 144,540	\$ 244,345
保險費用	13,003	8,510	21,513
退休金費用	394	9,179	9,573
其他用人費用	15,326	3,942	19,268
	<u>\$ 128,528</u>	<u>\$ 166,171</u>	<u>\$ 294,699</u>
折舊費用	<u>\$ 2,312</u>	<u>\$ 6,734</u>	<u>\$ 9,046</u>
攤銷費用	<u>\$ -</u>	<u>\$ 22,783</u>	<u>\$ 22,783</u>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Meditron Group Limited (Meditron)	對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蒂特精密科技(股)公司(蒂特精密)	本公司之股東
Dai Dai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Dai Dai)	實質關係人
莊永順	SMTH AG之董事
葉宏圖	SMTH AG之董事
漢鼎醫電生技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漢鼎醫電)	實質關係人
久和醫療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久和醫療)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銷貨收入

	101年度		100年度	
	估銷貨收入		估銷貨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久和醫療	\$ 13,454	11	\$ -	-
其他關係人	2,259	2	2,052	1
	<u>\$ 15,713</u>	<u>13</u>	<u>\$ 2,052</u>	<u>1</u>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勞務收入

	101年度		100年度	
	估勞務收入		估勞務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其他關係人	\$ 806	-	\$ -	-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勞務銷售，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1年度		100年度	
	估本期進貨		估本期進貨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其他關係人	\$ 1,642	1	\$ 1,840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管理費用

(1) 顧問費

	101年度		100年度	
	估營業費用		估營業費用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漢鼎醫電	\$ 3,314	2	\$ -	-

(2) 租金費用

	101年度		100年度	
	估營業費用		估營業費用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久和醫療	\$ 120	-	\$ -	-

子公司-SRA 承租久和醫療之辦公室，價格由雙方議定，SRA 依合約每月支付費用予久和醫療。

4. 應收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估應收帳款		估應收帳款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其他關係人	\$ 2,803	3	\$ -	-

5. 應付費用

	101年度		100年度	
	估應付費用		估應付費用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漢鼎醫電	\$ 3,314	8	\$ -	-

6. 其他應付款項

	101年度		
	金額	利率	利息費用
Dai Dai	\$ 67,460	6%	\$ 3,834
蒂特精密	18,418	1.5%~2.5%	483
葉宏圖	13,783	2.5%	362
莊永順	1,502	6%	707
	<u>\$ 101,163</u>		<u>\$ 5,386</u>

	100年度		
	金額	利率	利息費用
Meditron	\$ 86,541	2.5%	\$ 1,970
Dai Dai	64,677	6%	163
莊永順	33,075	6%	1,391
蒂特精密	19,170	1.5%~2.5%	784
葉宏圖	15,200	3%	296
其他	-	1.5%~3.6%	2,044
	<u>\$ 218,663</u>		<u>\$ 6,648</u>

本公司部分向股東之借款，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轉列至預收股本項下，請詳附註四(八)之說明。

7. 預收貨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估預收款項		估預收款項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久和醫療	\$ 15,380	23	\$ -	-
蒂特精密	5,722	8	5,969	8
	<u>\$ 21,102</u>	<u>31</u>	<u>\$ 5,969</u>	<u>8</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年度	100年度
薪資及獎金	<u>\$ 50,398</u>	<u>\$ 48,665</u>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

等。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質押性質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存出保證金	\$ 7,872	\$ 8,212	信用卡保證金、辦公室押金
受限制動用之銀行存款	136,838	-	現金增資限制動用 (詳附註九說明)
固定資產			
土地	25,517	25,929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5,807	9,627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u>\$ 176,034</u>	<u>\$ 43,768</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SRI 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倉庫及停車位等，未來年度應給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年度	金額
102	\$ 3,870
103	2,514
104	2,514
105	1,886
	<u>\$ 10,784</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SMTH AG 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股款，惟因政府登記程序尚未完成，故股款\$136,838(瑞士法郎 4,310 仟元)受限制無法動用，帳列「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289,138	\$ -	\$ 289,138	
存出保證金	335	-	335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57,516	-	257,51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39,285	-	139,285	
		100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61,926	\$ -	\$ 161,926	
存出保證金	80	-	8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408,724	-	408,7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43,146	-	143,146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到期日甚近，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其他(不含應付所得稅)。
2. 存出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估計數。
3.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為準，經評估其公平價值接近帳面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估計數。

(二)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係根據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變動情形，訂定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三)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重大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金額(仟元)	匯率	外幣金額(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瑞士法郎	\$ 698	0.9150	\$ 360	0.9390
歐元：瑞士法郎	17	1.2070	47	1.218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瑞士法郎	5,645	0.9150	5,205	0.9390
歐元：瑞士法郎	194	1.2070	143	1.218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士法郎：美元	1,476	1.0924	1,466	1.065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元：瑞士法郎	1,388	0.9150	521	0.9390
歐元：瑞士法郎	247	1.2070	84	1.2180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暨部分向股東之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台幣 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SMTH AG	SRM	短期借款	\$ 503,530	\$ 503,530	2.5%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680,170	\$ 1,020,255	
1	SMTH AG	SRI	長期借款	206,178	206,178	-	"	-	"	-	-	-	680,170	1,020,255	
1	SMTH AG	SRI	短期借款	45,694	45,694	2.5%	"	-	"	-	-	-	680,170	1,020,255	

註：依 SMTH AG 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5 倍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 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或淨值	
SMTH AG	股票	SRM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	18,000	(\$ 398,713)	100%	(\$ 183,852)	
	"	SRI	"	"	5,000	27,169	100%	(389,665)	
	"	SRA	"	"	1,000,000	(425)	100%	(425)	

註：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附表五、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附表六、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附表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附表八、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附表九、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附表一、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 仟元 / 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價值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SMTH AG	SRM	瑞士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瑞士法郎	\$2,798,424	瑞士法郎	\$2,798,424	18,000	100	新台幣	(\$ 398,713)	新台幣	(\$ 236,811)	新台幣	(\$ 231,349)	
SMTH AG	SRI	美國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瑞士法郎	1,529,796	瑞士法郎	1,529,796	2,545	100	新台幣	27,169	新台幣	(804)	新台幣	(804)	
SMTH AG	SRA	台灣	醫療儀器銷售業務	新台幣	10,000	新台幣	10,000	1,000,000	100	新台幣	(425)	新台幣	(10,425)	新台幣	(10,425)	

附表二、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單位：新台幣 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2	SRI	SRO	其他借款	\$ 58	\$ 58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表三、對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附表四、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情形。

附表五、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附表六、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無此情形。

附表七、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附件八、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之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SRM	SRI	聯屬公司	銷貨	\$ 99,645	63%	45天	N/A	N/A	\$ 156,775	90%		

附表九、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 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SRM	SRI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 156,775	0.65	\$ -	-	\$ -	\$ -

附註十、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並無轉投資大陸事業，故不適用。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101年度						
1	SMTH AG	SRM	1	應收帳款	\$ 508,757	交易價格及條件， 與非關係人相當。	87.08%
1	"	"	"	勞務收入	5,670		1.20%
1	"	SRI	"	應收帳款	53,658		9.18%
1	"	"	"	應收帳款	206,178		35.29%
2	SRA	SRM	3	佣金收入	1,705		0.36%
3	SRM	SRI	"	應收帳款	156,775		26.83%
3	"	"	"	銷貨收入	45,778		9.65%
3	"	"	"	勞務收入	53,867		11.35%
3	"	SRA	"	應收帳款	2,149	"	0.37%
	100年度						
1	SMTH AG	SRM	1	應收帳款	227,097	"	52.57%
1	"	"	"	勞務收入	7,058	"	1.45%
1	"	SRI	"	應收帳款	53,464	"	12.38%
1	"	"	"	應收帳款	215,067	"	49.78%
3	SRM	"	3	應收帳款	154,839	"	35.84%
3	"	"	"	銷貨收入	74,302	"	15.30%
3	"	"	"	勞務收入	56,418	"	11.62%
4	SRI	SRM	"	銷貨收入	651	"	0.1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製造及銷售醫療儀器之單一產業及單一產品類別，且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故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其財務資訊，均與合併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3. 因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故得不揭露。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北美洲	\$ 376,994	\$ 2,031	\$ 379,575	\$ 3,130
歐洲	46,477	70,291	67,866	64,691
其他	52,296	1,762	48,277	-
合計	<u>\$ 475,767</u>	<u>\$ 74,084</u>	<u>\$ 495,718</u>	<u>\$ 67,821</u>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分別係依客戶所在國家及該資產所在地區進行歸屬。
2. 非流動資產係指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對外之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有逾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之情形。

附件二

102 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848 號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之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擬制性合併綜合損益表、擬制性合併權益變動表及擬制性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之擬制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擬制合併財務績效與擬制合併現金流量。

第一段所述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係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申請股票上市案所編製，其編製基礎如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係以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歷史性財務資訊為編製基礎。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44,523	66	\$	59,373	10	\$	65,637	1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									
		七		63,516	4		85,055	14		88,077	20
1200	其他應收款			63	-		-	-		-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79	-		-	-		-	-
130X	存貨	六(三)		307,074	18		181,137	31		175,186	41
1410	預付款項			9,491	-		10,901	2		10,48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6,383	1		157,263	27		17,475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41,129	89		493,729	84		356,858	83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									
		八		136,302	8		37,365	7		39,739	9
1780	無形資產	六(五)		41,968	2		34,957	6		28,082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	-		16,115	3		7,247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07	1		2,097	-		8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8,077	11		90,534	16		75,148	17
1XXX	資產總計		\$	1,729,206	100	\$	584,263	100	\$	432,006	100

(續次頁)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	-	\$ -	-	\$ 3,030	1
2150	應付票據		-	-	1,433	-	-	-
2170	應付帳款		43,052	3	63,641	11	58,019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65,741	4	45,518	8	57,983	1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104,477	18	218,663	5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00	-	290	-	561	-
2310	預收款項	七	106,900	6	68,296	12	76,690	18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六)	4,728	-	1,587	-	1,61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727	-	42,447	7	71,029	1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8,448</u>	<u>13</u>	<u>327,689</u>	<u>56</u>	<u>487,588</u>	<u>11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六)	188,311	11	137,698	23	141,533	3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	-	343	-	-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七)	56,464	3	50,516	9	36,747	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44,775</u>	<u>14</u>	<u>188,557</u>	<u>32</u>	<u>178,280</u>	<u>41</u>
2XXX	負債總計		<u>473,223</u>	<u>27</u>	<u>516,246</u>	<u>88</u>	<u>665,868</u>	<u>154</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八)	1,200,000	70	589,114	101	316,345	73
3140	預收股本	六(八)	-	-	251,681	43	-	-
3200	資本公積	六(九)	1,180,000	68	-	-	-	-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十八)	(1,137,193)	(66)	(791,300)	(135)	(550,207)	(12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3,176	1	18,522	3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55,983</u>	<u>73</u>	<u>68,017</u>	<u>12</u>	<u>(233,862)</u>	<u>(54)</u>
3XXX	權益總計		<u>1,255,983</u>	<u>73</u>	<u>68,017</u>	<u>12</u>	<u>(233,862)</u>	<u>(5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29,206</u>	<u>100</u>	<u>\$ 584,263</u>	<u>100</u>	<u>\$ 432,006</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 瑞 醫 投 資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擬 制 性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2 年 及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一)及七	\$	453,736	100	\$	475,76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十二)(十六)(十七)及七	(	343,850)	(76)	(	363,559)	(77)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9,886	24		112,208	23
營業費用	六(七)(十六)(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99,700)	(22)	(	82,167)	(17)
6200 管理費用		(	225,277)	(49)	(	151,416)	(3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27,363)	(28)	(	89,602)	(1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52,340)	(99)	(	323,185)	(68)
6900 營業損失		(	342,454)	(75)	(	210,977)	(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三)		6,405	1		5,4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	28,116)	(6)	(	21,472)	(4)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五)及七	(	5,981)	(1)	(	9,42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7,692)	(6)	(	25,425)	(5)
7900 稅前淨損		(	370,146)	(81)	(	236,402)	(5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十八)	(	16,262)	(4)		6,397	2
8200 本期淨損		(\$	386,408)	(85)	(\$	230,005)	(4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346)	(1)	\$	18,522	4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七)	(	320)	-	(	12,661)	(3)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40	-		1,57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5,626)	(1)	\$	7,434	1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392,034)	(86)	(\$	222,571)	(47)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86,408)	(85)	(\$	230,005)	(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2,034)	(86)	(\$	222,571)	(47)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3.97)	(\$		4.8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合計
<u>101 年 度</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6,345	\$ -	\$ -	(\$ 550,207)	\$ -	(\$ 233,862)
現金增資及債務轉增資		272,769	251,681	-	-	-	524,4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1,088)	18,522	7,434
本期合併總損益		<u>-</u>	<u>-</u>	<u>-</u>	<u>(230,005)</u>	<u>-</u>	<u>(230,005)</u>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89,114</u>	<u>\$ 251,681</u>	<u>\$ -</u>	<u>(\$ 791,300)</u>	<u>\$ 18,522</u>	<u>\$ 68,017</u>
<u>102 年 度</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89,114	\$ 251,681	\$ -	(\$ 791,300)	\$ 18,522	\$ 68,017
擬制組織重組前現金增資		251,681	(251,681)	-	-	-	-
擬制組織重組	四(三)	(40,795)	-	-	40,795	-	-
擬制組織重組後現金增資		400,000	-	1,180,000	-	-	1,580,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80)	(5,346)	(5,626)
本期合併總損益		<u>-</u>	<u>-</u>	<u>-</u>	<u>(386,408)</u>	<u>-</u>	<u>(386,408)</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00,000</u>	<u>\$ -</u>	<u>\$ 1,180,000</u>	<u>(\$ 1,137,193)</u>	<u>\$ 13,176</u>	<u>\$ 1,255,983</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仝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		(\$ 370,146)	(\$ 236,40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六)	7,928	7,717
攤銷費用	六(五)(十六)	21,272	24,678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二)	491	(1,417)
利息費用	六(十五)	5,981	9,422
利息收入	六(十三)	(1,518)	(436)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四)	29,99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0,909	4,593
其他應收款		(63)	-
存貨		(125,937)	(5,951)
預付款項		1,410	(418)
其他流動資產		(1,732)	(3,2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433)	1,433
應付帳款		(20,589)	5,622
其他應付款		20,223	(18,7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314)	3,314
預收款項		38,604	(8,39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4,720)	(28,582)
應計退休金負債		5,948	13,7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06,687)	(233,054)
收取之利息		1,518	436
支付之利息		(5,981)	(3,175)
支付之所得稅		(378)	(6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1,528)	(236,3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42,612	34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104,114)	(6,03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五)	(15,953)	(32,04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710)	(2,017)
取得其他公司業務	六(二十)	(81,03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195)	(39,7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3,03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01,163)	(2,657)
舉借長期借款		57,243	-
償還長期借款		(3,489)	(3,861)
發起設立及現金增資		1,580,000	272,7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32,591	263,221
匯率影響數		30,282	6,6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85,150	(6,2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373	65,6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44,523	\$ 59,37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係為提升台灣高階醫療儀器之研發能力而引進國外高階醫療儀器研發及製造技術，故與瑞士 SMTH AG 集團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並於民國 102 年 3 月完成此組織架構重組之法律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儀器之研發、製造、銷售及維修服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 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 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 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 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 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擬制性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所編製之首份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擬制性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發行新股取得以下子公司：

公司名稱	公司設立時間
SMTH AG	民國98年9月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SRA)	民國100年12月
Swissray Medical AG (SRM)	民國77年9月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SRI)	民國91年5月
Swissray Romania (SRO) (註1)	民國89年1月
Swissray GmbH (註2)	民國77年10月

(註 1) SMTH AG 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SRO，且業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完成清算。

(註 2) SMTH AG 於民國 98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Swissray GmbH，惟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止，因當地政府程序尚在進行中，故尚未完成清算。

本公司係為發行新股取得瑞士 SMTH AG 集團而設立之控股公司，因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發布之 IFRS 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處理疑義」，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對於組織架構重組並無明確規定，仍應適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故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96)基秘字第 344 號解釋函為基礎，編製時依組織架構重組換股日(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所發行之股票面額作為股本，將瑞士 SMTH AG 集團(以下簡稱重組各子公司)之股東權益項目

中與其淨資產相關之科目按帳面價值轉列，而重組各子公司股東權益之其他餘額則(借)貸記資本公積，若資本公積貸方餘額不足時，則應調整保留盈餘。自本公司取得重組各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起，始將本公司對重組各子公司之投資損益編入財務報表。

2. 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管理階層為申請股票上市案之需求而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說明如下：

- (1)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時係假設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完成組織重組，自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擬制合併綜合損益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均予以沖銷。
- (2)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擬制重組之淨值相關科目入帳基礎及擬制組織重組調整說明：
 - A. 股本：
係以 SMTH AG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普通股股本\$6,940 加計資本公積\$309,405 計算之，並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推算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 B. 待彌補虧損：
係以 SMTH AG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待彌補虧損\$551,095 加計法定盈餘公積\$888 作為入帳基礎。
 - C. 擬制組織重組調整：
係以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進行組織重組所發行股本與 SMTH AG 之股本差異\$40,795 予以調減待彌補虧損。
- (3)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4)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5)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3.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12月 31日	101年12月 31日	101年1月1 日	
本公司	SMTH AG	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100	100	(註)
本公司	SRA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100	100	(註)
SMTH AG	SRM	醫療儀器之製 造、銷售及 維修業務	100	100	100	(註)
SMTH AG	SRI	醫療儀器銷售 及維修業務	100	100	100	(註)

(註)係擬制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成立並取得各被投資公司。

4.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12月 31日	101年12月 31日	101年1月1 日	
SMTH AG	SRO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100	100	(註)
SMTH AG	Swissray GmbH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100	100	(註)

(註)因各該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及營業收入均未達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項金額之重大性，且正辦理清算程序中或已完成清算(請詳附註二(三)1.之說明)，故未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中，相關餘額並已於以前年度全數提列減損。

5.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因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因出售商品或勞務產生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對於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

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租賃改良為合約期間）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30年外，其餘為3～8年。

(十二)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 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F.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3)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 3.商譽及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以外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採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 1.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 3.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四)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本集團係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

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九)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儀器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儀器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序認列收入。交易完成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3. 銷售協議包含多項組成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維修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二十)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擬制本期淨利除以擬制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二十一)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之銷售合約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醫療機器及後續維修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份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五)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 3,595	\$ 24	\$ 3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90,928	59,349	65,598
定期存款	750,000	-	-
	<u>\$ 1,144,523</u>	<u>\$ 59,373</u>	<u>\$ 65,63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應收帳款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67,325	\$ 88,234	\$ 92,828
減：備抵呆帳	(3,809)	(3,179)	(4,751)
	<u>\$ 63,516</u>	<u>\$ 85,055</u>	<u>\$ 88,077</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26,959	\$ 33,702	\$ 37,393
群組2	-	-	-
	<u>\$ 26,959</u>	<u>\$ 33,702</u>	<u>\$ 37,393</u>

群組 1：一般客戶。

群組 2：曾發生過呆帳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90天	\$ 30,903	\$ 47,058	\$ 43,866
91-180天	3,970	3,156	4,512
180-365天	3,843	2,317	3,222
365天以上	347	1,139	3,255
	<u>\$ 39,063</u>	<u>\$ 53,670</u>	<u>\$ 54,855</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102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862	\$ 2,317	\$ 3,179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382	109	491
匯率影響數	59	80	139
12月31日	<u>\$ 1,303</u>	<u>\$ 2,506</u>	<u>\$ 3,809</u>
	101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580	\$ 4,171	\$ 4,751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93	(1,710)	(1,417)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30)	(30)
匯率影響數	(11)	(114)	(125)
12月31日	<u>\$ 862</u>	<u>\$ 2,317</u>	<u>\$ 3,179</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三)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233,094	(\$ 22,431)	\$ 210,663
原料	141,609	(46,364)	95,245
在製品	1,166	-	1,166
合計	<u>\$ 375,869</u>	<u>(\$ 68,795)</u>	<u>\$ 307,074</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80,730	(\$ 18,896)	\$ 61,834
原料	149,468	(50,572)	98,896
在製品	9,339	-	9,339
在途存貨	11,068	-	11,068
合計	<u>\$ 250,605</u>	<u>(\$ 69,468)</u>	<u>\$ 181,137</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52,948	(\$ 18,707)	\$ 34,241
原料	173,137	(87,766)	85,371
在製品	34,825	-	34,825
在途存貨	20,749	-	20,749
合計	<u>\$ 281,659</u>	<u>(\$ 106,473)</u>	<u>\$ 175,186</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9,323	\$ 165,930
評價回升利益	(12,302)	(35,051)
其他	14,993	(8,490)
	<u>\$ 112,014</u>	<u>\$ 122,389</u>

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出售部分原提列評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資產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5,517	\$ 24,697	\$ 24,368	\$ -	\$ 25,094	\$ 16,923	\$ -	\$ 116,5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890)	(23,455)	-	(24,458)	(12,431)	-	(79,234)
	<u>\$ 25,517</u>	<u>\$ 5,807</u>	<u>\$ 913</u>	<u>\$ -</u>	<u>\$ 636</u>	<u>\$ 4,492</u>	<u>\$ -</u>	<u>\$ 37,365</u>
102年度								
1月1日	\$ 25,517	\$ 5,807	\$ 913	\$ -	\$ 636	\$ 4,492	\$ -	\$ 37,365
增添	6,693	61,078	1,118	7,835	4,357	7,401	15,632	104,114
企業合併取得	-	-	290	-	-	-	-	290
重分類	-	-	-	-	-	1,532	(1,532)	-
折舊費用	-	(4,000)	(482)	-	(372)	(3,074)	-	(7,928)
淨兌換差額	<u>1,416</u>	<u>625</u>	<u>79</u>	<u>-</u>	<u>57</u>	<u>284</u>	<u>-</u>	<u>2,461</u>
12月31日	<u>\$ 33,626</u>	<u>\$ 63,510</u>	<u>\$ 1,918</u>	<u>\$ 7,835</u>	<u>\$ 4,678</u>	<u>\$ 10,635</u>	<u>\$ 14,100</u>	<u>\$ 136,30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3,626	\$ 87,558	\$ 27,130	\$ 7,835	\$ 30,292	\$ 26,673	\$ 14,100	\$ 227,2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048)	(25,212)	-	(25,614)	(16,038)	-	(90,912)
	<u>\$ 33,626</u>	<u>\$ 63,510</u>	<u>\$ 1,918</u>	<u>\$ 7,835</u>	<u>\$ 4,678</u>	<u>\$ 10,635</u>	<u>\$ 14,100</u>	<u>\$ 136,302</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5,929	\$ 24,806	\$ 23,993	\$ 26,128	\$ 12,468	\$ 113,3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5,179)</u>	<u>(23,565)</u>	<u>(24,655)</u>	<u>(10,186)</u>	<u>(73,585)</u>
	<u>\$ 25,929</u>	<u>\$ 9,627</u>	<u>\$ 428</u>	<u>\$ 1,473</u>	<u>\$ 2,282</u>	<u>\$ 39,739</u>
101年度						
1月1日	\$ 25,929	\$ 9,627	\$ 428	\$ 1,473	\$ 2,282	\$ 39,739
增添	—	286	761	47	4,936	6,030
折舊費用	—	(3,977)	(266)	(836)	(2,638)	(7,717)
淨兌換差額	(412)	(129)	(10)	(48)	(88)	(687)
12月31日	<u>\$ 25,517</u>	<u>\$ 5,807</u>	<u>\$ 913</u>	<u>\$ 636</u>	<u>\$ 4,492</u>	<u>\$ 37,365</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25,517	\$ 24,697	\$ 24,368	\$ 25,094	\$ 16,923	\$ 116,5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8,890)</u>	<u>(23,455)</u>	<u>(24,458)</u>	<u>(12,431)</u>	<u>(79,234)</u>
	<u>\$ 25,517</u>	<u>\$ 5,807</u>	<u>\$ 913</u>	<u>\$ 636</u>	<u>\$ 4,492</u>	<u>\$ 37,36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 無形資產

	商譽	專利權	內部產生 無形資產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	\$ 66,326	\$ 31,726	\$ 7,460	\$ 105,51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60,799)	(2,395)	(7,361)	(70,555)
	<u>\$ -</u>	<u>\$ 5,527</u>	<u>\$ 29,331</u>	<u>\$ 99</u>	<u>\$ 34,957</u>
102年度					
1月1日	\$ -	\$ 5,527	\$ 29,331	\$ 99	\$ 34,957
增添－源自單獨 取得	-	-	-	225	225
增添－源自內部 發展	-	-	15,728	-	15,728
增添－企業合併 取得	25,445	16,052	-	-	41,497
攤銷費用	-	(5,849)	(15,343)	(80)	(21,272)
減損損失	-	-	(29,999)	-	(29,999)
淨兌換差額	575	(28)	283	2	832
12月31日	<u>\$ 26,020</u>	<u>\$ 15,702</u>	<u>\$ -</u>	<u>\$ 246</u>	<u>\$ 41,968</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26,020	\$ 15,973	\$ 49,836	\$ 7,685	\$ 99,514
累計攤銷及減損	-	(271)	(49,836)	(7,439)	(57,546)
	<u>\$ 26,020</u>	<u>\$ 15,702</u>	<u>\$ -</u>	<u>\$ 246</u>	<u>\$ 41,968</u>

	專利權	內部產生 無形資產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67,396	\$ -	\$ 7,660	\$ 75,056
累計攤銷及減損	(39,314)	-	(7,660)	(46,974)
	<u>\$ 28,082</u>	<u>\$ -</u>	<u>\$ -</u>	<u>\$ 28,082</u>
101年度				
1月1日	\$ 28,082	\$ -	\$ -	\$ 28,082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	118	118
增添－源自內部發展	-	31,929	-	31,929
攤銷費用	(22,250)	(2,410)	(18)	(24,678)
淨兌換差額	(305)	(188)	(1)	(494)
12月31日	<u>\$ 5,527</u>	<u>\$ 29,331</u>	<u>\$ 99</u>	<u>\$ 34,957</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66,326	\$ 31,726	\$ 7,460	\$ 105,512
累計攤銷及減損	(60,799)	(2,395)	(7,361)	(70,555)
	<u>\$ 5,527</u>	<u>\$ 29,331</u>	<u>\$ 99</u>	<u>\$ 34,957</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	\$ 18
推銷費用	11,160	22,250
管理費用	349	-
研究發展費用	9,763	2,410
	<u>\$ 21,272</u>	<u>\$ 24,678</u>

2. 商譽係子公司 SRI 向 COOPERSURGICAL, Inc. 購置 Norland 骨質檢測儀器部門而來，其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其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假設如下：

	102年度
成長率	<u>2%</u>
折現率	<u>15.6%</u>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六) 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RAIFFEISEN	自民國99年9月21日起，每季固定還款瑞士法郎12,500元	\$ 145,066	\$ 139,285	\$ 143,14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自民國102年5月21日起，每月固定還款美金8,498元	47,973	-	-
		193,039	139,285	143,1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728)	(1,587)	(1,613)
		\$ 188,311	\$ 137,698	\$ 141,533
利率區間		0.89%~4.25%	0.91%~4.25%	0.91%~4.25%

1. 抵押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2. 子公司 SRI 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借款係由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個人提供保證，依據貸款合約規定，SRI 之 Debit Service Ratio (DSR=折舊前息前之稅前淨利除以當年度所支付本利和)不得低於 1.3 倍，DSR 每年測試一次，若低於 1.3 倍時，SRI 須於 30 個營業日內將未達 DSR1.3 倍之本利提前支付銀行；或於 5 個營業日內將 DSR1.3 倍之資金存入銀行之託管帳戶中。SRI 預估將有 \$3,944 須存入銀行之託管帳戶中。

(七) 退休金

1. (1) 本集團訂有以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合併子公司－SMTH AG 及 SRM 依據「老年及遺囑保險法」之規定，訂立兩種退休金準備，第一種為全民強制性的老年與遺囑保險(Alters-und Hinterbliebenenversicherung, AHV)，第二種為職業年金(Berufliche Vorsorge)之給付。第一種的老年與遺囑保險 (AHV)，係一全民保險，其規定年滿 20 歲或滿 18 歲並已開始就業，每位居住在瑞士的人民都應強制繳交保費，直至屆齡退休(目前規定男 65 歲，女 64 歲)為止，保費為薪資所得之一定比率，保險費由雇主與被保險人各負擔 50%，且無投保薪資之上限。第二種退休金準備為職業年金，目前只要年滿 25 歲且年收入超過一定金額瑞士法郎者，即強制納入職業年金，雇主與受雇者並以超過該額度以上之收入，依一定比率匯入勞工個人帳戶中。

上述年金保險和職業年金之給付係依其個人帳戶之總額乘以聯邦政府依據保險精算公布之轉換率計算。SMTH AG 及 SRM 之退休基金係儲存於 SwissLife 保險公司。該保險公司會依照公司目前員工服務年資及薪資水準設算應提撥金額向公司收取提撥金。公司負有最終支付員工退休金義務。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確定提撥之福利義務現值	\$ 294,864	\$ 199,553	\$ 164,22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8,400)	(149,037)	(127,47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56,464</u>	<u>\$ 50,516</u>	<u>\$ 36,747</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 199,553	\$ 164,224
當期服務成本	12,506	10,571
利息成本	4,303	3,638
員工之提撥金	10,713	9,607
精算損益	(464)	4,194
兌換差額	14,192	(2,850)
人員轉出轉入淨影響	54,061	10,16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294,864</u>	<u>\$ 199,553</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49,037	\$ 127,47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294	2,819
精算損益	(784)	(8,467)
兌換差額	11,366	(2,175)
雇主之提撥金	10,713	9,607
員工之提撥金	10,713	9,607
人員轉出轉入淨影響	54,061	10,16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38,400</u>	<u>\$ 149,037</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506	\$ 10,571
利息成本	4,303	3,63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3,294)	(2,819)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3,515</u>	<u>\$ 11,390</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836	\$ 858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2,679	10,532
研發費用	-	-
	<u>\$ 13,515</u>	<u>\$ 11,390</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320)	(\$ 12,661)
累積金額	<u>(\$ 12,981)</u>	<u>(\$ 12,661)</u>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u>2.00%</u>	<u>1.75%</u>	<u>2.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1.00%</u>	<u>1.00%</u>	<u>1.0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2.00%</u>	<u>1.75%</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瑞士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8)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4,864	\$ 199,55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8,400)	(149,037)
計畫短絀	<u>\$ 56,464</u>	<u>\$ 50,516</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464</u>	<u>(\$ 4,194)</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784)</u>	<u>(\$ 8,467)</u>

(9)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306。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另 SRI 之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集團依此等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08 及\$814。

(八)普通股股本/預收股本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2年度(註)	101年度(註)
1月1日	58,912	31,635
擬制組織重組	(4,080)	-
現金增資及債務轉增資	65,168	27,277
12月31日	120,000	58,912

(註)單位為仟股，且係依附註四(三)3.所述編製基礎所計算。

3. 債權人蒂特精密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聲明將其債權金額為瑞士法郎 2,500,956 元轉換為股份，故將其應付款項轉列至預收股本項下，且該股份轉換業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完成變更登記。

4. 債權人 Entropy 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聲明將其債權金額為瑞士法郎 1,116,592 元轉換股份，故將其應付款項轉列至預收股本項下，且該股份轉換業已於民國 102 年 2 月完成變更登記。

(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至高 10%但不得為零，董事監察人酬勞至高 5%，上述分配後剩餘之盈餘，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可分配數額。
2.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技術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開發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二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即召開股東會報告。

6.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

7. 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不適用盈餘分配議案相關資訊之揭露。

(十一)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 110,359	\$ 118,353
勞務收入	343,377	357,414
合計	<u>\$ 453,736</u>	<u>\$ 475,767</u>

(十二) 營業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112,014	\$ 122,389
勞務成本	231,836	241,170
合計	<u>\$ 343,850</u>	<u>\$ 363,559</u>

(十三)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1,518	\$ 436
租金收入	4,224	4,208
其他收入	663	825
合計	<u>\$ 6,405</u>	<u>\$ 5,469</u>

(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減損損失	(\$ 29,999)	\$ -
淨外幣兌換損失	2,083	(12,908)
什項支出	(200)	(8,564)
合計	<u>(\$ 28,116)</u>	<u>(\$ 21,472)</u>

(十五)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u>\$ 5,981</u>	<u>\$ 9,422</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及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73,472	\$ 89,986
維修零件成本	92,858	120,898
員工福利費用	364,054	238,4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928	7,71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1,272	24,678
運輸費用	18,877	14,979
廣告費用	51,565	46,419
營業租賃租金	10,213	18,588
其他費用	155,951	125,030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796,190</u>	<u>\$ 686,744</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305,818	\$ 183,700
勞健保費用	33,764	21,674
退休金費用	15,323	12,204
其他用人費用	9,149	20,871
	<u>\$ 364,054</u>	<u>\$ 238,449</u>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450	\$ 1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50</u>	<u>55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5,812	(6,952)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5,812</u>	<u>(6,952)</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6,262</u>	<u>(\$ 6,39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u>(\$ 40)</u>	<u>(\$ 1,57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	\$ 4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450	126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5,812	(6,952)
所得稅費用	<u>\$ 16,262</u>	<u>(\$ 6,39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準備	\$ 4,451	(\$ 4,491)	\$ 40	\$ -
內部發展之無形資產	10,661	(10,661)	-	-
其他	1,003	(1,003)	-	-
小計	16,115	(16,155)	4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進貨合約損失	(343)	343	-	-
合計	<u>\$ 15,772</u>	<u>(\$ 15,812)</u>	<u>\$ 40</u>	<u>\$ -</u>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準備	\$ 4,299	(\$ 1,421)	\$ 1,573	\$ 4,451
內部發展之無形資產	-	10,661	-	10,661
其他	2,948	(1,945)	-	1,003
小計	7,247	7,295	1,573	16,1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進貨合約損失	-	(343)	-	(343)
合計	<u>\$ 7,247</u>	<u>\$ 6,952</u>	<u>\$ 1,573</u>	<u>\$ 15,772</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損失金額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損失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損失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損失金額	最後扣抵 年度
91~96	\$ 2,190,359	\$ 2,190,359	\$ 2,190,359	111~116
97	406,498	406,498	406,498	104~117
98	27,850	27,850	27,850	118
99	78,555	78,555	78,555	106~119
100	512,084	512,084	512,084	107~120
101	504,238	504,238	504,238	108~121
102	66,186	66,186	66,186	112~122
	<u>\$ 3,785,770</u>	<u>\$ 3,785,770</u>	<u>\$ 3,785,770</u>	
10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損失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損失金額	最後扣抵 年度
91~96	\$ 2,342,276	\$ 2,342,276	\$ 2,342,276	111~116
97	351,280	351,280	351,280	117
98	26,993	26,993	26,993	118
99	22,395	22,395	22,395	119
100	26,386	26,386	26,386	120
101	20,233	20,233	20,233	121
	<u>\$ 2,789,563</u>	<u>\$ 2,789,563</u>	<u>\$ 2,789,563</u>	
101年1月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損失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損失金額	最後扣抵 年度
91~96	\$ 2,502,981	\$ 2,502,981	\$ 2,502,981	111~116
97	351,280	351,280	351,280	117
98	26,993	26,993	26,993	118
99	22,395	22,395	22,395	119
100	26,386	26,386	26,386	120
	<u>\$ 2,930,035</u>	<u>\$ 2,930,035</u>	<u>\$ 2,930,035</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1,419,433	\$ 948,451	\$ 996,212
其他	28,156	17,231	26,445
	<u>\$ 1,447,589</u>	<u>\$ 965,682</u>	<u>\$ 1,022,657</u>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2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1,137,193)	(\$ 791,300)	(\$ 550,207)

7.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0，由於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是以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十九) 每股虧損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386,408)	97,401	(\$ 3.97)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230,005)	47,526	(\$ 4.84)

(二十) 併購交易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以美金\$2,736 仟元向 COOERPSURGICAL, Inc. 購買 Norland 骨質檢測儀器部門(以下簡稱 Norland)。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2. 收購 Norland 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2年11月27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81,030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存貨	43,5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
無形資產	16,052
其他流動負債	(4,321)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55,585
商譽	\$ 25,445

3.(1)本集團自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合併 Norland 起，Norland 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如下：

	102年11月27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 3,965
稅前淨損	(\$ 5,244)

(2)假設 Norland 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將如下：

	10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 537,473
稅前淨損	(\$ 360,657)

(二十一) 非現金交易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對子公司債權轉換成股本	\$ -	\$ 251,68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7,744	\$ 15,713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 284	\$ 806

商品銷售及勞務銷售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1,642

本集團與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營業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顧問費		
—其他關係人	<u>\$ 1,105</u>	<u>\$ 3,314</u>
研究費		
—其他關係人	<u>\$ 3,675</u>	<u>\$ -</u>
租金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50</u>	<u>\$ 120</u>

子公司-SRA 承租其他關係人之辦公室，價格由雙方議定，SRA 依合約每月支付費用予其他關係人，該合約業已於民國 102 年 5 月中止。

4.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73</u>	<u>\$ 2,803</u>	<u>\$ -</u>

應收帳款來自於銷售商品交易，於銷售日後一個月內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5. 其他應付款項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u>	<u>\$ 3,314</u>	<u>\$ -</u>

6. 其他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預收貨款			
—其他關係人	<u>\$ 7,934</u>	<u>\$ 21,102</u>	<u>\$ 5,969</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財產交易(帳列待驗設備)		
—其他關係人	<u>\$ 355</u>	<u>\$ -</u>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買辦公設備，因尚未驗收而帳列待驗設備，該款項業已付清。

7. 向關係人資金貸與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	\$ -	\$ 86,541
主要管理階層	-	15,285	48,275
其他關係人	-	85,878	83,847
	<u>\$ -</u>	<u>\$ 101,163</u>	<u>\$ 218,663</u>

本集團部分向股東之借款，業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轉列至預收股本項下，請詳附註四(九)之說明。

(2) 利息支出

	102年度	101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 -	\$ 1,069
其他關係人	-	4,317
	<u>\$ -</u>	<u>\$ 5,386</u>

民國 101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1.5%及 6%支付。

8.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主要管理階層	<u>\$ 57,243</u>	<u>\$ -</u>	<u>\$ -</u>

係子公司-SRI 之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個人提供保證。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5,773	\$ 50,398
退職後福利	4,990	-
	<u>\$ 70,763</u>	<u>\$ 50,398</u>

八、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性質
其他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2,098	\$ 7,872	\$ 8,212	信用卡保證金、辦公室押金
受限制動用之銀行存款	-	136,838	-	現金增資限制動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33,626	25,517	25,929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63,510	5,807	9,627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u>\$ 99,234</u>	<u>\$ 176,034</u>	<u>\$ 43,76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5	\$ -	\$ -
無形資產	\$ 6,353	\$ -	\$ -

2. 營業租賃協議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12,675	\$ 3,954	\$ 4,01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3,298	6,914	10,870
總計	\$ 45,973	\$ 10,868	\$ 14,887

3. 子公司 SRI 與長期借款相關之承諾事項，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下事項：

(一)擬以低於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認股價格依發行日前 30 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本公司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成交價格，以不低於 50%為原則，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尚待股東會通過方能執行。

(二)擬以資本公積\$1,137,193 彌補虧損，該議案尚待股東會通過方能執行。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運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負債總額	\$ 473,223	\$ 516,246	\$ 665,868
資本總額	\$ 1,200,000	\$ 589,114	\$ 316,345
負債資本比率	39.44%	87.63%	210.49%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本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隨時辨認所有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當局能有效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瑞士法郎及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本集團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集團之財務人員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若有匯率變動劇烈需求時，會衡量匯率無風險的避險工具，進行單純避險工作，並隨時針對外幣部位與匯率等風險進行追蹤，以降低匯率影響。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46	29.969	\$ 19,373
瑞士法郎：新台幣	7,200	33.4448	240,803
美金：瑞士法郎	641	0.8961	19,2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瑞士法郎	678	0.8961	20,334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瑞士法郎	\$ 698	0.9150	\$ 20,2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士法郎：美金	1,476	1.0924	46,854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瑞士法郎	\$ 360	0.9390	\$ 10,92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士法郎：美金	1,466	1.0653	47,300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94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2,408		-
美金：瑞士法郎	1%	19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瑞士法郎	1%	203		-

10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瑞士法郎	1%	\$ 203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瑞士法郎：美金	1%	469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持有投資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經評估未有價格風險。

C.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若借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1,930 及 \$1,39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於銷售商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所可能發生之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A. 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3,052	\$ -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5,741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728	4,728	14,185	197,06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5,074	\$ -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9,995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87	1,587	4,761	131,35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030	\$ -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8,01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6,646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13	1,613	4,839	135,081

(三)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不適用。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 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 為關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	稱價值			
0	本公司	SMTH AG	其他應收款	是	\$ 240,803	\$ 127,437	\$ 127,437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 439,594	\$ 502,393	註1、 註3
0	本公司	SRA	其他應收款	"	50,000	-	-	-	"	-	"	-	-	-	439,594	502,393	註1
0	本公司	SRI	其他應收款	"	17,345	-	-	-	"	-	"	-	-	-	439,594	502,393	註1
1	SMTH AG	SRM	其他應收款	"	761,724	-	-	-	"	-	"	-	-	-	-	-	註2
1	SMTH AG	SRI	其他應收款	"	285,479	-	-	-	"	-	"	-	-	-	-	-	註2
1	SMTH AG	SRA	其他應收款	"	4,013	-	-	-	"	-	"	-	-	-	-	-	註2
2	SRM	SRI	應收帳款	"	189,721	-	-	-	"	-	"	-	-	-	1,294,412	1,941,618	註2
3	SRI	SRO	其他應收款	"	1,847	-	-	-	"	-	"	-	-	-	1,802,514	2,703,771	註2

註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總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

註2:依 SMTH AG、SRM 及 SRI 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總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15 倍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

註3: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業已包含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金額沖抵其墊款\$113,366。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 公 司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3)
1	SMTH AG	SRM	1	勞務收入	\$ 5,086	交易價格及條件， 與非關係人相當。	1.48%
1	"	"	"	利息收入	13,441		3.92%
1	"	SRI	"	利息收入	1,117	"	0.33%
2	SRA	SRM	3	佣金收入	2,238	"	0.65%
2	"	"	"	其他應收款	2,467	"	0.14%
2	"	SRI	"	其他應收款	771	"	0.04%
3	SRM	SRA	"	銷貨收入	7,776	"	2.27%
3	"	SRI	"	勞務收入	45,001	"	13.14%
3	"	"	"	銷貨收入	48,931	"	14.28%
3	"	"	"	利息收入	3,119	"	0.91%
3	"	"	"	應收帳款	8,827	"	0.51%

註 1：母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互 相 間 之 業 務 往 來 資 訊 應 分 別 於 編 號 欄 位 註 明，編 號 之 填 寫 方 式 如 下：

(1) 母 公 司 填 0。

(2) 子 公 司 依 公 司 別 由 阿 拉 伯 數 字 1 開 始 依 序 編 號。

註 2：與 關 係 人 之 關 係 有 以 下 三 種，標 示 種 類 即 可。

(1)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2)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3) 子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註 3：交 易 往 來 金 額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資 產 比 率 之 計 算，若 屬 資 產 負 債 科 目 者，以 期 末 餘 額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方 式 計 算；若 屬 損 益 科 目 者，以 期 中 累 積 金 額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之 方 式 計 算。

註 4：上 述 重 要 交 易 之 揭 露 不 含 資 金 貸 與 往 來 交 易。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價值	金額	金額	
本公司	SMTH AG	瑞士	一般投資	\$ -	\$ -	36,670	100	\$ -	(\$ 330,653)	(\$ 292,504)	註1、註2
本公司	SRA	台灣	醫療儀器銷售業務	-	-	20,000,000	100	163,198	(26,377)	(22,899)	註1
SMTH AG	SRM	瑞士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756,422	88,839	18,000	100	(105,813)	(325,274)	(325,274)	
SMTH AG	SRI	美國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671,692	48,565	2,545	100	619,391	(27,726)	(27,726)	

註 1:該公司係於民國 102 年 3 月進行組織架構重組，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註 2:期末餘額因已為貸餘\$113,366，且沖抵對其之墊款，故期末帳面金額為\$0。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並無轉投資大陸事業，故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製造及銷售醫療儀器之單一產業及單一產品類別，且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故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其財務資訊，均與合併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北美洲	\$ 356,757	\$ 116,795	\$ 376,994	\$ 2,031
歐洲	48,915	36,369	46,477	70,291
其他	48,064	25,106	52,296	-
合計	<u>\$ 453,736</u>	<u>\$ 178,270</u>	<u>\$ 475,767</u>	<u>\$ 72,322</u>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分別係依客戶所在國家及該資產所在地區進行歸屬。
2. 非流動資產係指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對外之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有逾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之情形。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擬制性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擬制性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

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 (二) 本集團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及避險會計，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會計估計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637	\$ -	\$ 65,637	
應收帳款	88,077	-	88,077	
存貨	175,186	-	175,186	
預付款項	10,483	-	10,483	
其他流動資產	17,475	-	17,475	
流動資產合計	356,858	-	356,858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39	-	39,739	
無形資產	28,082	-	28,0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7,247	-	7,2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80	-	80	
非流動資產合計	75,148	-	75,148	
資產總計	\$ 432,006	\$ -	\$ 432,006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3,030	\$ -	\$ 3,030	
應付帳款	58,019	-	58,019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276,646	-	276,646	
當期所得稅負債	561	-	561	
預收款項	76,690	-	76,690	
其他流動負債	72,642	-	72,642	
流動負債合計	487,588	-	487,588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141,533	-	141,5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747	-	36,747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8,280	-	178,280	
負債總計	665,868	-	665,868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316,345	-	316,345	
待彌補虧損				
待彌補虧損	(567,907)	17,700	(550,207)	(1)
其他權益	17,700	(17,700)	-	(1)
權益總計	(233,862)	-	(233,8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2,006	\$ -	\$ 432,006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9,373	\$ -	\$ 59,373	
應收帳款	85,055	-	85,055	
存貨	181,137	-	181,137	
預付款項	10,901	-	10,901	
其他流動資產	157,263	-	157,263	
流動資產合計	493,729	-	493,729	
<u>非流動資產</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127	(1,762)	37,365	(2)
無形資產	34,957	-	34,95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115	-	16,1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5	1,762	2,097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90,534	-	90,534	
資產總計	\$ 584,263	\$ -	\$ 584,263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1,433	\$ -	\$ 1,433	
應付帳款	63,641	-	63,641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49,995	-	149,995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0	-	290	
預收款項	68,296	-	68,296	
其他流動負債	44,377	(343)	44,034	(3)
流動負債合計	328,032	(343)	327,689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137,698	-	137,6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43	343	(3)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516	-	50,516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8,214	343	188,557	
負債總計	516,246	-	516,246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589,114	-	589,114	
預收股本	251,681	-	251,681	
待彌補虧損				
待彌補虧損	(809,000)	17,700	(791,300)	(1)
其他權益	36,222	(17,700)	18,522	(1)
權益總計	68,017	-	68,01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84,263	\$ -	\$ 584,263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475,767	\$ -	\$ 475,767	
營業成本	(363,559)	-	(363,559)	
營業毛利	112,208	-	112,208	
營業費用	-	-	-	
推銷費用	(82,167)	-	(82,167)	
管理費用	(164,077)	12,661	(151,416)	(4)
研發費用	(89,602)	-	(89,602)	
營業損失	(223,638)	12,661	(210,9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469	-	5,4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472)	-	(21,472)	
財務成本	(9,422)	-	(9,422)	
稅前淨利	(249,063)	12,661	(236,402)	
所得稅利益	7,970	(1,573)	6,397	(4)
本期淨損	(241,093)	11,088	(230,005)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522	-	18,522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12,661)	(12,661)	(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1,573	1,573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522	(11,088)	7,4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2,571)	\$ -	(\$ 222,571)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時，若該外幣為功能性貨幣，資產負債表科目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上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做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換算調整數。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豁免，並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 (2)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

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3)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4)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集團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附件三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 責 人：李祖德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817 號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二)所述，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自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重組各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起，始將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對重組各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惠瑾

會計師

梁嬋女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165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環 瑞 醫 投 資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44,523			6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七		63,516			4	
1200	其他應收款			63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79			-	
130X	存貨	六(三)		307,074			18	
1410	預付款項			9,49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6,38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41,129			89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八		136,302			8	
1780	無形資產	六(五)		41,968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0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8,077			11	
1XXX	資產總計		\$	1,729,20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43,052			3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65,741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00			-	
2310	預收款項	七		106,900			6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六)		4,72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72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8,448			1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六)		188,311			1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七)		56,464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4,775			14	
2XXX	負債總計			473,223			27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八)		1,200,000			7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九)		1,180,000			68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十八)	(	1,137,193)			(6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3,176			1	
3XXX	權益總計			1,255,983			7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29,206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1月7日(設立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一)及七	\$	342,6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十二)(十六)(十七)	(	269,171)	(7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3,433	21
營業費用	六(七)(十六)(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75,294)	(22)
6200 管理費用		(	182,734)	(5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6,333)	(3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64,361)	(106)
6900 營業損失		(	290,928)	(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三)		4,39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	34,029)	(10)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五)	(	4,14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33,777)	(10)
7900 稅前淨損		(	324,705)	(9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	19,901)	(6)
8200 本期淨損		(\$	344,606)	(10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395	2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七)	(	320)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4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7,115	2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337,491)	(9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44,606)	(10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7,491)	(99)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3.5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仝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換 差 額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						
發起設立		\$ 100	\$ -	\$ -	\$ -	\$ 100
組織重組	四(二)	799,900	-	(792,307)	5,781	13,374
現金增資		400,000	1,180,000	-	-	1,580,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80)	7,395	7,115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合併淨損		<u>-</u>	<u>-</u>	<u>(344,606)</u>	<u>-</u>	<u>(344,606)</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00,000</u>	<u>\$ 1,180,000</u>	<u>(\$ 1,137,193)</u>	<u>\$ 13,176</u>	<u>\$ 1,255,983</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仝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7日(設立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損		(\$		324,70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六)			4,734
攤銷費用	六(五)(十六)			14,517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二)			645
利息費用	六(十五)			4,146
利息收入	六(十三)	(		1,512)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四)			29,9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5,966
其他應收款				157
存貨		(		55,993)
預付款項		(		1,504)
其他流動資產				3,8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		11,885)
其他應付款				19,892
預收款項				38,095
其他流動負債		(		43,386)
應計退休金負債				5,3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301,611)
收取之利息				1,512
支付之利息		(		4,146)
支付之所得稅		(		3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04,623)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98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		99,98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五)	(		12,9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669
對子公司之收購及取得其他公司業務(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23,4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7,71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長期借款減少		(		56,204)
長期借款增加				47,608
發起設立及現金增資				1,580,1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71,504
匯率影響數				5,3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44,5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44,52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係為提升台灣高階醫療儀器之研發能力而引進國外高階醫療儀器研發及製造技術，故與瑞士 SMTH AG 集團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並於民國 102 年 3 月完成此組織架構重組之法律程序。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儀器之研發、製造、銷售及維修服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係為發行新股取得瑞士 SMTH AG 集團而設立之控股公司，因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發布之 IFRS 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對於組織架構重組並無明確規定，仍應適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故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96)基秘字第 344 號解釋函為基礎，編製時依組織架構重組換股日(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所發行之股票面額作為股本，將瑞士 SMTH AG 集團(以下簡稱重組各子公司)之股東權益項目中與其淨資產相關之科目按帳面價值轉列，而重組各子公司股東權益之其他餘額則(借)貸記資本公積，若資本公積貸方餘額不足時，則應調整保留盈餘。自本公司取得重組各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起，始將本公司對重組各子公司之投資損益編入財務報表。

(三) 合併基礎

1. 發行新股取得個體概述

公司名稱	公司設立時間
SMTH AG	民國98年9月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SRA)	民國100年12月
Swissray Medical AG (SRM)	民國77年9月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SRI)	民國91年5月
Swissray Romania (SRO) (註1)	民國89年1月
Swissray GmbH (註2)	民國77年10月

(註1) SMTH AG 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SRO，且業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完成清算。

(註 2) SMTH AG 於民國 98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 - Swissray GmbH，惟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止，因當地政府程序尚在進行中，故尚未完成清算。

2.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3.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SMTH AG	各種事業之投資	100	
本公司	SRA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註)
SMTH AG	SRM	醫療儀器之製造、 銷售及維修業務	100	
SMTH AG	SRI	醫療儀器之製造、 銷售及維修業務	100	

(註)基於區域管理考量，本公司乃於民國 102 年 5 月將原透過 SMTH AG 間接持有之 SRA 進行組織重組，並改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4.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說明
SMTH AG	SRO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註)
SMTH AG	Swissray GmbH	醫療儀器銷售 業務	100	(註)

(註)因各該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及營業收入均未達合併財務報表各該項金額之重大性，且正辦理清算程序中或已完成清算(請詳附註四(三)1.之說明)，故未將其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中，相關餘額並已於以前年度全數提列減損。

5.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因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因出售商品或勞務產生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

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對於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租賃改良為合約期間)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30 年外，其餘為 3~8 年。

(十二)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 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3)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於達到可使用狀態後，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3. 商譽及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以外主係電腦軟體及專利權，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

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

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本集團係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九)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儀器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醫療儀器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序認列收入。交易完成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3. 銷售協議包含多項組成部分

本集團提供之銷售協議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商品及後續期間之維修服務等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分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各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依照其獨立出售時之市場價值決定。

(二十)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

(二十一)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

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之銷售合約中，可能同時包含銷售醫療機器及後續維修組成部分。當協議中含有多項可單獨辨認之組成部份時，該協議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組成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以決定各組成部分之收入金額，並依據個別組成部分適用之收入認列標準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五)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59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90,928
定期存款	750,000
	<u>\$ 1,144,52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7,325
減：備抵呆帳	(3,809)
	<u>\$ 63,516</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 26,959
群組2	-
	<u>\$ 26,959</u>

群組 1：一般客戶。

群組 2：曾發生過呆帳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90天	\$ 30,903
91-180天	3,970
180-365天	3,843
365天以上	347
	<u>\$ 39,063</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102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7日(設立日)	\$ -	\$ -	\$ -
合併個體增加影響數	1,416	2,724	4,14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435	210	645
匯率影響數	(548)	(428)	(976)
12月31日	<u>\$ 1,303</u>	<u>\$ 2,506</u>	<u>\$ 3,809</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三)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233,094	(\$ 22,431)	\$ 210,663
原料	141,609	(46,364)	95,245
在製品	1,166	-	1,166
合計	<u>\$ 375,869</u>	<u>(\$ 68,795)</u>	<u>\$ 307,074</u>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為\$87,953，因出售部分原提列評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之金額\$9,143。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資產	合計
102年度								
1月7日(設立日)	\$ -	\$ -	\$ -	\$ -	\$ -	\$ -	\$ -	\$ -
企業合併取得	25,277	4,769	1,986	-	1,024	4,225	2,666	39,947
增添	6,693	61,078	240	7,835	3,920	5,486	14,728	99,980
重分類	-	-	-	-	-	3,294	(3,294)	-
折舊費用	-	(1,371)	(406)	-	(310)	(2,647)	-	(4,734)
淨兌換差額	1,656	(966)	98	-	44	277	-	1,109
12月31日	<u>\$ 33,626</u>	<u>\$ 63,510</u>	<u>\$ 1,918</u>	<u>\$ 7,835</u>	<u>\$ 4,678</u>	<u>\$ 10,635</u>	<u>\$ 14,100</u>	<u>\$ 136,30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3,626	\$ 87,558	\$ 27,130	\$ 7,835	\$ 30,292	\$ 26,674	\$ 14,100	\$ 227,215
累計折舊	-	(24,048)	(25,212)	-	(25,614)	(16,039)	-	(90,913)
	<u>\$ 33,626</u>	<u>\$ 63,510</u>	<u>\$ 1,918</u>	<u>\$ 7,835</u>	<u>\$ 4,678</u>	<u>\$ 10,635</u>	<u>\$ 14,100</u>	<u>\$ 136,302</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 無形資產

	商譽	專利權	內部產生 無形資產	其他	合計
<u>102年度</u>					
1月7日(設立日)	\$ -	\$ -	\$ -	\$ -	\$ -
增添－源自單獨 取得	-	-	-	225	225
增添－源自內部 發展	-	-	12,707	-	12,707
增添－企業合併 取得	25,445	16,052	30,888	91	72,476
攤銷費用	-	(269)	(14,178)	(70)	(14,517)
減損損失	-	-	(29,999)	-	(29,999)
淨兌換差額	575	(81)	582	-	1,076
12月31日	<u>\$ 26,020</u>	<u>\$ 15,702</u>	<u>\$ -</u>	<u>\$ 246</u>	<u>\$ 41,968</u>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26,020	\$ 15,973	\$ 49,836	\$ 7,685	\$ 99,514
累計攤銷及減損	-	(271)	(49,836)	(7,439)	(57,546)
	<u>\$ 26,020</u>	<u>\$ 15,702</u>	<u>\$ -</u>	<u>\$ 246</u>	<u>\$ 41,968</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推銷費用	\$ 7,616
管理費用	238
研究發展費用	6,663
	<u>\$ 14,517</u>

2. 商譽係子公司 SRI 向 COOPERSURGICAL, Inc. 購置 Norland 骨質檢測儀器部門產生，其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其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假設如下：

	102年度
成長率	2%
折現率	15.6%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六) 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2年12月31日
RAIFFEISEN	自民國99年9月21日起，每季固定還款瑞士法郎12,500元	\$ 145,06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自民國102年5月21日起，每月固定還款美金8,498元	47,973
		193,03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728)
		\$ 188,311
利率區間		0.89%~4.25%

1. 抵押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2. 子公司 SRI 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借款係由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個人提供保證，依據貸款合約規定，SRI 之 Debit Service Ratio (DSR=折舊前息前之稅前淨利除以當年度所支付本利和)不得低於 1.3 倍，DSR 每年測試一次，若低於 1.3 倍時，SRI 須於 30 個營業日內將未達 DSR1.3 倍之本利提前支付銀行；或於 5 個營業日內將 DSR1.3 倍之資金存入銀行之託管帳戶中，SRI 預估將有 \$3,944 須存入銀行之託管帳戶中。

(七) 退休金

1. (1) 本集團訂有以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合併子公司－SMTH AG 及 SRM 依據瑞士「老年及遺囑保險法」之規定，訂立兩種退休金準備，第一種為全民強制性的老年與遺囑保險 (Alters-und Hinterbliebenenversicherung, AHV)，第二種為職業年金 (Berufliche Vorsorge) 之給付。第一種的老年與遺囑保險 (AHV)，係一全民保險，其規定年滿 20 歲或滿 18 歲並已開始就業，每位居住在瑞士的人民都應強制繳交保費，直至屆齡退休 (目前規定男 65 歲，女 64 歲) 為止，保費為薪資所得之一定比率，保險費由雇主與被保險人各負擔 50%，且無投保薪資之上限。第二種退休金準備為職業年金，目前只要年滿 25 歲且年收入超過一定金額瑞士法郎者，即強制納入職業年金，雇主與受雇者並以超過該額度以上之收入，依一定比率匯入勞工個人帳戶中。

上述年金保險和職業年金之給付係依其個人帳戶之總額乘以聯邦政府依據保險精算公布之轉換率計算。SMTH AG 及 SRM 之退休基金係儲存於 SwissLife 保險公司。該保險公司會依照公司目前員工服務年資及薪資水準設算應提撥金額向公司收取提撥金。公司負有最終支付員工退休金義務。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已確定提撥之福利義務現值	\$ 294,8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8,400)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56,464</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月7日(設立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企業合併承擔之負債	206,407
當期服務成本	9,399
利息成本	3,333
員工之提撥金	8,476
精算利益	(464)
兌換差額	16,186
人員轉入轉出淨影響	<u>51,527</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294,864</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月7日(設定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企業合併取得之資產	155,23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604
精算損失	(784)
兌換差額	12,869
雇主之提撥金	8,476
員工之提撥金	8,476
人員轉入轉出淨影響	<u>51,527</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38,400</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當期服務成本	\$ 9,399
利息成本	3,33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604)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0,128</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銷貨成本	\$ 626
管理費用	9,502
	<u>\$ 10,128</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本期認列	\$ 320
累積金額	<u>\$ 320</u>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瑞士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8)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4,8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8,400)
計畫短絀	<u>\$ 56,464</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464</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784)</u>

(9)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306。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另 SRI 之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1,565。

(八)普通股股本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2年度(註)
1月7日發起設立	10
組織重組(附註四(二))	79,990
現金增資	40,000
12月31日	120,000

(註)單位為仟股

(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至高 10% 但不得為零，董事監察人酬勞至高 5%，上述分配後剩餘之盈餘，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可分配數額。
2.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技術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開發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二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即召開股東會報告。
6.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0。

7. 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董事會未有盈餘分配之決議，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一) 營業收入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銷貨收入	\$ 86,060
勞務收入	256,544
合計	<u>\$ 342,604</u>

(十二) 營業成本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銷貨成本	\$ 87,953
勞務成本	181,218
合計	<u>\$ 269,171</u>

(十三) 其他收入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利息收入	\$ 1,512
其他收入	2,886
合計	<u>\$ 4,398</u>

(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減損損失	\$ 29,999
淨外幣兌換損失	3,893
什項支出	137
合計	<u>\$ 34,029</u>

(十五) 財務成本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利息費用	<u>\$ 4,146</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及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 46,251
維修零件成本	69,644
員工福利費用	294,2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73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4,517
運輸費用	14,158
廣告費用	38,677
營業租賃租金	7,962
其他費用	143,290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633,532</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薪資費用	\$ 250,201
勞健保費用	27,913
退休金費用	11,693
其他用人費用	4,492
	<u>\$ 294,299</u>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24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4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9,652</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9,652</u>
所得稅費用	<u>\$ 19,90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u>(\$ 40)</u>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49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9,652
所得稅費用	<u>\$ 19,901</u>

4.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7日 (設立日)	合併取得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準備	\$ -	\$ 3,975	(\$ 4,015)	\$ 40	\$ -
內部發展之無形資產	-	10,228	(10,228)	-	-
其他	-	5,409	(5,409)	-	-
合計	<u>\$ -</u>	<u>\$ 19,612</u>	<u>(\$ 19,652)</u>	<u>\$ 40</u>	<u>\$ -</u>

5.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損失金額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損失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 損失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損失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1~96年度	\$2,190,359	\$2,190,359	\$2,190,359	民國111~116年度
民國97年度	406,498	406,498	406,498	民國104~117年度
民國98年度	27,850	27,850	27,850	民國118年度
民國99年度	78,555	78,555	78,555	民國106~119年度
民國100年度	512,084	512,084	512,084	民國107~120年度
民國101年度	504,238	504,238	504,238	民國108~121年度
民國102年度	66,186	66,186	66,186	民國112~122年度
	<u>\$3,785,770</u>	<u>\$3,785,770</u>	<u>\$3,785,770</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1,419,433
其他	28,156
	<u>\$ 1,447,589</u>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1,137,193)

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0，由於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是以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十九) 每股虧損

	102年1月7日(設立日)至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344,606)	96,006	(\$ 3.59)

(二十) 組織重組

民國 102 年度組織架構重組影響數如下：

	102年3月31日
非現金之流動資產	(\$ 321,1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642)
無形資產	(30,975)
其他資產	(26,572)
流動負債	217,956
非流動負債	265,944
現金增加數	\$ 57,579

(二十一) 併購交易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以美金\$2,736 仟元向 COOERPSURGICAL, Inc. 購買 Norland 骨質檢測儀器部門(以下簡稱 Norland)。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2. 收購 Norland 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u>102年11月27日</u>
收購對價	
現金	\$ 81,030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存貨	43,5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
無形資產	16,052
其他流動負債	(4,321)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55,585</u>
商譽	<u>\$ 25,445</u>

3. (1) 本集團自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合併 Norland 起，Norland 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如下：

	<u>102年11月27日 至12月31日</u>
營業收入	\$ 3,965
稅前淨損	(\$ 5,244)

(2) 假設 Norland 自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將如下：

	<u>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u>
營業收入	\$ 426,341
稅前淨損	(\$ 315,216)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u>
商品銷售	
— 其他關係人	\$ 3,575
勞務銷售	
— 其他關係人	<u>\$ 109</u>

商品銷售及勞務銷售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營業費用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顧問費	
—其他關係人	\$ 276
研究費	
—其他關係人	\$ 3,009
租金費用	
—其他關係人	\$ 20

子公司-SRA 承租其他關係人之辦公室，價格由雙方議定，SRA 依合約每月支付費用予其他關係人，該合約業已於民國 102 年 5 月中止。

3.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73

應收帳款來自於銷售商品交易，於銷售日後一個月內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其他

	102年12月31日
預收貨款	
—其他關係人	\$ 7,934
財產交易(帳列待驗設備)	
—其他關係人	\$ 355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買辦公設備，因尚未驗收而帳列待驗設備，該款項業已付清。

5.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2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 57,243

係子公司-SRI 之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個人提供保證。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1,095
退職後福利	4,990
總計	\$ 56,085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102年12月31日	質押性質
其他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2,098	信用卡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33,626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63,510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u>\$ 99,23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5
無形資產-軟體	\$ 6,353

2. 營業租賃協議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2,67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3,298
總計	<u>\$ 45,973</u>

3. 子公司 SRI 與長期借款相關之承諾事項，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下事項：

(一)擬以低於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認股價格依發行日前 30 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本公司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成交價格，以不低於 50%為原則，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尚待股東會通過方能執行。

(二)擬以資本公積\$1,137,193 彌補虧損，該議案尚待股東會通過方能執行。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運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473,223
資本總額	\$ 1,200,000
負債資本比率	39.44%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周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本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隨時辨認所有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當局能有效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瑞士法郎及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本集團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本集團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集團之財務人員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若有匯率變動劇烈需求時，會衡量匯率無風險的避險工具，進行單純避險工作，並隨時針對外幣部位與匯率等風險進行追蹤，以降低匯率影響。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46	29.969	\$	19,373
瑞士法郎：新台幣		7,200	33.4448		240,803
美金：瑞士法郎		641	0.8961		19,21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瑞士法郎		678	0.8961		20,334
---------	--	-----	--------	--	--------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94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2,408		-
美金：瑞士法郎	1%		19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瑞士法郎	1%		203		-
---------	----	--	-----	--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持有投資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經評估未有價格風險。

C.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若借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 \$1,93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於銷售商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所可能發生之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A. 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

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及帳款	\$ 43,052	\$ -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5,741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728	4,728	14,185	197,066

(三)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不適用。

(四) 組織重組擬制性財務報表

本集團係因與重組各子公司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之控股公司，倘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依經濟實質編制，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應延續反映重組各子公司實質營運之財務績效，茲將民國 102 年度依經濟實質編製之損益及現金流量比較資訊列示如下：

	法律形式損益資訊 102年1月7日至12月31日	經濟實質損益資訊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 342,604	\$ 453,736
營業成本	(269,171)	(343,850)
營業費用	(364,361)	(452,3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777)	(27,692)
所得稅費用	(19,901)	(16,262)
本期淨損	(\$ 344,606)	(\$ 386,408)
稅後基本每股虧損(元)	(\$ 3.59)	(\$ 3.97)
	法律形式現金流量資訊 102年1月7日至12月31日	經濟實質現金流量資訊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04,623)	(\$ 411,5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7,710)	(\$ 66,19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571,504	\$ 1,532,59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 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 為關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SMTH AG	其他應收款	是	\$ 240,803	\$ 127,437	\$ 127,437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 439,594	\$ 502,393	註1、 註3
0	本公司	SRA	其他應收款	"	50,000	-	-	-	"	-	"	-	-	-	439,594	502,393	註1
0	本公司	SRI	其他應收款	"	17,345	-	-	-	"	-	"	-	-	-	439,594	502,393	註1
1	SMTH AG	SRM	其他應收款	"	761,724	-	-	-	"	-	"	-	-	-	-	-	註2
1	SMTH AG	SRI	其他應收款	"	285,479	-	-	-	"	-	"	-	-	-	-	-	註2
1	SMTH AG	SRA	其他應收款	"	4,013	-	-	-	"	-	"	-	-	-	-	-	註2
2	SRM	SRI	應收帳款	"	189,721	-	-	-	"	-	"	-	-	-	1,294,412	1,941,618	註2
3	SRI	SRO	其他應收款	"	1,847	-	-	-	"	-	"	-	-	-	1,802,514	2,703,771	註2

註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總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

註2:依 SMTH AG、SRM 及 SRI 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總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15 倍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

註3: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業已包含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金額沖抵其墊款\$113,366。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 公 司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3)
1	SMTH AG	SRM	1	勞務收入	\$ 5,086	交易價格及條件， 與非關係人相當。	1.48%
1	"	"	"	利息收入	13,441		3.92%
1	"	SRI	"	利息收入	1,117	"	0.33%
2	SRA	SRM	3	佣金收入	2,238	"	0.65%
2	"	"	"	其他應收款	2,467	"	0.14%
2	"	SRI	"	其他應收款	771	"	0.04%
3	SRM	SRA	"	銷貨收入	7,776	"	2.27%
3	"	SRI	"	勞務收入	45,001	"	13.14%
3	"	"	"	銷貨收入	48,931	"	14.28%
3	"	"	"	利息收入	3,119	"	0.91%
3	"	"	"	應收帳款	8,827	"	0.51%

註 1：母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互 相 間 之 業 務 往 來 資 訊 應 分 別 於 編 號 欄 位 註 明，編 號 之 填 寫 方 式 如 下：

(1) 母 公 司 填 0。

(2) 子 公 司 依 公 司 別 由 阿 拉 伯 數 字 1 開 始 依 序 編 號。

註 2：與 關 係 人 之 關 係 有 以 下 三 種，標 示 種 類 即 可。

(1)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2)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3) 子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註 3：交 易 往 來 金 額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資 產 比 率 之 計 算，若 屬 資 產 負 債 科 目 者，以 期 末 餘 額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方 式 計 算；若 屬 損 益 科 目 者，以 期 中 累 積 金 額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之 方 式 計 算。

註 4：上 述 重 要 交 易 之 揭 露 不 含 資 金 貸 與 往 來 交 易。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價值	金額	金額	
本公司	SMTH AG	瑞士	一般投資	\$ -	\$ -	36,670	100	\$ -	(\$ 330,653)	(\$ 292,504)	註1、註2
本公司	SRA	台灣	醫療儀器銷售業務	-	-	20,000,000	100	163,198	(26,377)	(22,899)	註1
SMTH AG	SRM	瑞士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756,422	88,839	18,000	100	(105,813)	(325,274)	(325,274)	
SMTH AG	SRI	美國	醫療儀器之製造、銷售及維修業務	671,692	48,565	2,545	100	619,391	(27,726)	(27,726)	

註 1:該公司係於民國 102 年 3 月進行組織架構重組，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二)之說明。

註 2:期末餘額因已為貸餘\$113,366，且沖抵對其之墊款，故期末帳面金額為\$0。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並無轉投資大陸事業，故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製造及銷售醫療儀器之單一產業及單一產品類別，且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故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其財務資訊，均與合併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年1月7日(設立日)至12月31日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北美洲	\$ 264,719	\$ 116,795
歐洲	39,135	36,369
其他	38,750	25,106
合計	<u>\$ 342,604</u>	<u>\$ 178,270</u>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分別係依客戶所在國家及該資產所在地區進行歸屬。
2. 非流動資產係指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 102 年度對外之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有逾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之情形。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係為發行新股取得瑞士 SMTH AG 集團而於民國 102 年度設立之控股公司，故無須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而是將重組各子公司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後依附註四(二)所提組織重組會計處理方式併入重組各子公司。故本集團仍須就重組子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重組子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員工福利

重組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重組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二)重組子公司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及避險會計，因其與重組子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會計估計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由於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設立，並無比較期間，故不適用。

附件四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625 號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二)所述，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自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重組各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起，始將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對重組各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編入個體財務報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惠瑾

會計師

梁嬋女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165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44,657	7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二)及七	131,163	10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79	-
1410	預付款項		43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76,424	85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	163,198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14,10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50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5,803	15
1XXX	資產總計		\$ 1,262,22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		\$ 4,97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6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244	-
2XXX	負債總計		6,244	-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五)	1,200,000	9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六)	1,180,000	94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七)(十三)	(1,137,193) (9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3,176	1
3XXX	權益總計		1,255,983	10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62,227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 瑞 醫 投 資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2 年 1 月 7 日 (設 立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金 額	%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一)	(\$ 315,403)	(92)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六(四)(十一)(十二)	(38,429)	(11)	
6900 營業損失		(353,832)	(1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八)	1,11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九)	8,259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	(1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26	3	
8200 本期淨損		(\$ 344,606)	(1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722)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1,837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7,115	2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337,491)	(98)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3.5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仝瑋明

環 瑞 醫 投 資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02 年 1 月 7 日 (設 立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合 計
<u>102 年 1 月 7 日 (設 立 日) 至 12 月 31 日</u>						
發起設立		\$ 100	\$ -	\$ -	\$ -	\$ 100
組織重組	六(二)	799,900	-	(792,307)	5,781	13,374
現金增資		400,000	1,180,000	-	-	1,580,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80)	7,395	7,115
102 年 1 月 7 日 (設 立 日) 至 12 月 31 日 淨 損		<u>-</u>	<u>-</u>	<u>(344,606)</u>	<u>-</u>	<u>(344,606)</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00,000</u>	<u>\$ 1,180,000</u>	<u>(\$ 1,137,193)</u>	<u>\$ 13,176</u>	<u>\$ 1,255,983</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仝瑋明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7日(設立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	(\$		344,60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費用			150
利息收入	(		1,11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二)		315,4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726)
預付款項	(		436)
其他流動資產	(		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4,979
其他流動負債			1,26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8,177)
收取之利息			1,117
支付之利息	(		150)
支付之所得稅	(		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7,289)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240,80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		1,144,64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14,1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8,5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408,05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發起設立及現金增資			2,38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8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44,6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44,657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梁嬋女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李祖德

經理人：李典忠

會計主管：全瑋明

環 瑞 醫 投 資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經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係為引進國外高階醫療儀器及提升台灣高階醫療儀器之研發能力而與瑞士 SMTH AG 集團以股權交換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並於民國 102 年 3 月完成此組織架構重組之換股法律程序。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種事業之投資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之潛在整體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 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 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 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 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 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係為發行新股取得瑞士 SMTH AG 集團而設立之控股公司，因此交易性質係屬組織架構重組，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102 年 1 月 8 日發布之 IFRS 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處理疑義」，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對於組織架構重組並無明確規定，仍應適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故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96)基秘字第 344 號解釋函為基礎，編製時依組織架構重組換股日(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所發行之股票面額作為股本，將瑞士 SMTH AG 集團(以下簡稱重組各子公司)之股東權益項目中與其淨資產相關之科目按原金額轉列，而重組各子公司股東權益之其他餘額則(借)貸記資本公積，若資本公積貸方餘額不足時，則應調整保留盈餘。自本公司取得重組各子公司控制能力之日(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起，始將本公司對重組各子公司之投資損益編入財務報表。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其他應收款

係不屬於因出售商品或勞務產生之應收款項。原始認列以公平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金額衡量。

(七)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對於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本集團係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

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對有關未來事項重大之假設及估計判斷，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 194,657
定期存款	750,000
合計	<u>\$ 944,65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為子公司，變動如下：

	102年度
1月7日(設立日)	\$ -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4,646
組織重組影響數轉列待彌補虧損	(792,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份額	(315,403)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金額沖抵其墊款(附註七)	113,366
其他權益變動	12,896
12月31日	<u>\$ 163,198</u>

2. 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2年12月31日	
	帳列數	持股比例
SMTH AG	\$ -	100%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63,198	100%
	<u>\$ 163,198</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4. 基於區域管理考量，本公司乃於民國 102 年 5 月將原透過 SMTH AG 間接持有之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組織重組，並改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u>
102年度	
1月7日(設立日)	\$ -
增添	<u>14,100</u>
12月31日	<u>\$ 14,100</u>

(四)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587。

(五) 普通股股本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2,000,000，分為 200,000 仟股，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u>102年度(註)</u>
1月7日發起設立	10
組織重組(附註四(二))	79,990
現金增資	<u>40,000</u>
12月31日	<u>120,000</u>

(註)單位為仟股

(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七)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至高 10%但不得為零，董事監察人

酬勞至高 5%，上述分配後剩餘之盈餘，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可分配數額。

2.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技術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開發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二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即召開股東會報告。
6.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 月 7 日(設立日)至 12 月 31 日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
7. 本公司因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董事會未有盈餘分配之決議，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 其他收入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利息收入	\$ 1,117

(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	\$ 8,259

(十) 財務成本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利息費用	\$ 150

(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 315,403
員工福利費用	13,158
勞務費	17,212
營業租賃租金	1,210
其他費用	6,849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353,832</u>

(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薪資費用	\$ 11,531
勞健保費用	572
退休金費用	587
其他用人費用	468
	<u>\$ 13,158</u>

(十三) 所得稅

1. 本公司因仍屬虧損狀態，故不適用所得稅費用及與會計利潤關係之揭露。
2.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損失金額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損失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 損失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損失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22,273	\$ 22,273	\$ 22,273	112	

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 3,786
其他	49,726
	<u>\$ 53,512</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尚未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87年度以後 102年12月31日
(\$ 1,137,193)

6.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0，由於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是以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十四) 每股虧損

	102年1月7日(設立日)至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344,606)	96,006	(\$ 3.5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子公司之名稱及與本公司關係

子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MTH AG	本公司之子公司
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SRA)(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
Swissray Medical AG (SRM)	SMTH AG之子公司
Swissray International, Inc. (SRI)	"
Swissray Romania (SRO) (註2)	"
Swissray GmbH (註3)	"
(註 1)原為 SMTH AG 之子公司，民國 102 年 5 月因組織重組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2)SMTH AG 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SRO，且業已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完成清算。	
(註 3)SMTH AG 於民國 98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子公司-Swissray GmbH，惟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止，因當地政府程序尚在進行中，故尚未完成清算。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資金貸與金額	\$ 240,803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金額沖抵其墊款	(113,366)
	<u>\$ 127,437</u>

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並未計息。

2. 其他期末餘額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u>\$ 3,726</u>

主係應收代墊款項。

3. 財產交易(帳列待驗設備)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355</u>

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買辦公設備，因尚未驗收而帳列待驗設備，該款項業已付清。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1月7日(設立日) 至12月31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611
退職後福利	144
總計	<u>\$ 6,755</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5
無形資產-軟體	\$ 6,353

2. 營業租賃協議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26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5,410
總計	\$ 32,67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下事項：

- (一)擬以低於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認股價格依發行日前 30 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本公司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成交價格，以不低於 50%為原則，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尚待股東會通過方能執行。
- (二)擬以資本公積\$1,137,193 彌補虧損，該議案尚待股東會通過方能執行。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運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6,244
資本總額	\$ 1,200,000
負債資本比率	0.52%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其

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本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隨時辨認所有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當局能有效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瑞士法郎及美金。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本公司在外幣資金管理上採穩健保守原則，盡力規避匯率變動所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本公司之財務人員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期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若有匯率變動劇烈需求時，會衡量匯率無風險的避險工具，進行單純避險工作，並隨時針對外幣部位與匯率等風險進行追蹤，以降低匯率影響。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46	29.969	\$ 19,373
瑞士法郎：新台幣	7,200	33.4448	240,803
102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94	\$ -
瑞士法郎：新台幣	1%	2,408	-

B.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並無持有投資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經評估未有價格風險。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並無借款，經評估未有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提供資金貸與僅係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且本公司對其具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擔保品，若其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其他應付款	\$ 4,979	\$ -	\$ -	\$ -

(三) 公允價值估計

本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不適用。

(四) 組織重組擬制性財務報表

本公司係因與重組各子公司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之控股公司，倘若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依經濟實質編制，則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應延續反映重組各子公司實質營運之財務績效，茲將民國 102 年度依經濟實質編製之損益及現金流量比較資訊列示如下：

	法律形式損益資訊 102年1月7日至12月31日	經濟實質損益資訊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 -	\$ -
營業成本	(315,403)	(357,205)
營業費用	(38,429)	(38,4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26	9,226
本期淨損	(\$ 344,606)	(\$ 386,408)
稅後基本每股虧損(元)	(\$ 3.59)	(\$ 4.02)

	法律形式現金流量資訊 102年1月7日至12月31日	經濟實質現金流量資訊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7,289)	(\$ 27,2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408,054)	(\$ 1,408,05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380,000)	(\$ 2,380,00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 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 為關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SMTH AG	其他應收款	是	\$ 240,803	\$ 127,437	\$ 127,437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 439,594	\$ 502,393	註1、 註3
0	本公司	SRA	其他應收款	"	50,000	-	-	-	"	-	"	-	-	-	439,594	502,393	註1
0	本公司	SRI	其他應收款	"	17,345	-	-	-	"	-	"	-	-	-	439,594	502,393	註1
1	SMTH AG	SRM	其他應收款	"	761,724	-	-	-	"	-	"	-	-	-	-	-	註2
1	SMTH AG	SRI	其他應收款	"	285,479	-	-	-	"	-	"	-	-	-	-	-	註2
1	SMTH AG	SRA	其他應收款	"	4,013	-	-	-	"	-	"	-	-	-	-	-	註2
2	SRM	SRI	應收帳款	"	189,721	-	-	-	"	-	"	-	-	-	1,294,412	1,941,618	註2
3	SRI	SRO	其他應收款	"	1,847	-	-	-	"	-	"	-	-	-	1,802,514	2,703,771	註2

註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總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五。

註2：依 SMTH AG、SRM、SRI 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總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15 倍為限。個別企業最高限額，若有業務往來關係，則不得超過其業務往來金額，若屬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則不得超過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

註3：期末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業已包含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金額沖抵其墊款\$113,366。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 公 司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 比率(註3)
1	SMTH AG	SRM	1	勞務收入	\$ 5,086	交易價格及條件， 與非關係人相當。	1.48%
1	"	"	"	利息收入	13,441		3.92%
1	"	SRI	"	利息收入	1,117	"	0.33%
2	SRA	SRM	3	佣金收入	2,238	"	0.65%
2	"	"	"	其他應收款	2,467	"	0.14%
2	"	SRI	"	其他應收款	771	"	0.04%
3	SRM	SRA	"	銷貨收入	7,776	"	2.27%
3	"	SRI	"	勞務收入	45,001	"	13.14%
3	"	"	"	銷貨收入	48,931	"	14.28%
3	"	"	"	利息收入	3,119	"	0.91%
3	"	"	"	應收帳款	8,827	"	0.51%

註 1：母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互 相 間 之 業 務 往 來 資 訊 應 分 別 於 編 號 欄 位 註 明，編 號 之 填 寫 方 式 如 下：

(1) 母 公 司 填 0。

(2) 子 公 司 依 公 司 別 由 阿 拉 伯 數 字 1 開 始 依 序 編 號。

註 2：與 關 係 人 之 關 係 有 以 下 三 種，標 示 種 類 即 可。

(1)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2)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3) 子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註 3：交 易 往 來 金 額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資 產 比 率 之 計 算，若 屬 資 產 負 債 科 目 者，以 期 末 餘 額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方 式 計 算；若 屬 損 益 科 目 者，以 期 中 累 積 金 額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之 方 式 計 算。

註 4：上 述 重 要 交 易 之 揭 露 不 含 資 金 貸 與 往 來 交 易。

(二) 轉 投 資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所 在 地 區 等 相 關 資 訊 (不 包 含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價值	金額	金額	
本公司	SMTH AG	瑞士	一般投資	\$ -	\$ -	36,670	100	\$ -	(\$ 330,653)	(\$ 292,504)	註1、 註2 註1
本公司	SRA	台灣	醫療儀器銷售業務	-	-	20,000,000	100	163,198	(26,377)	(22,899)	
SMTH AG	SRM	瑞士	醫療儀器之製造、 銷售及維修業務	756,422	88,839	18,000	100	(105,813)	(325,274)	(325,274)	
SMTH AG	SRI	美國	醫療儀器之製造、 銷售及維修業務	671,692	48,565	2,545	100	619,391	(27,726)	(27,726)	

註 1:該公司係於民國 102 年 3 月進行組織架構重組，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二)之說明。

註 2:期末餘額因已為貸餘\$113,366，且沖抵對其之墊款，故期末帳面金額為\$0。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並無轉投資大陸事業，故不適用。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由於本公司係為發行新股取得瑞士 SMTH AG 集團而於民國 102 年度設立之控股公司，故無須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而是將重組各子公司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後依附註四(二)所提組織重組會計處理方式併入重組各子公司。故本公司仍須就重組子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重組子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 員工福利

重組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重組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二)重組子公司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及避險會計，因其與重組子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會計估計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由於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設立，並無比較期間，故不適用。

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祖德